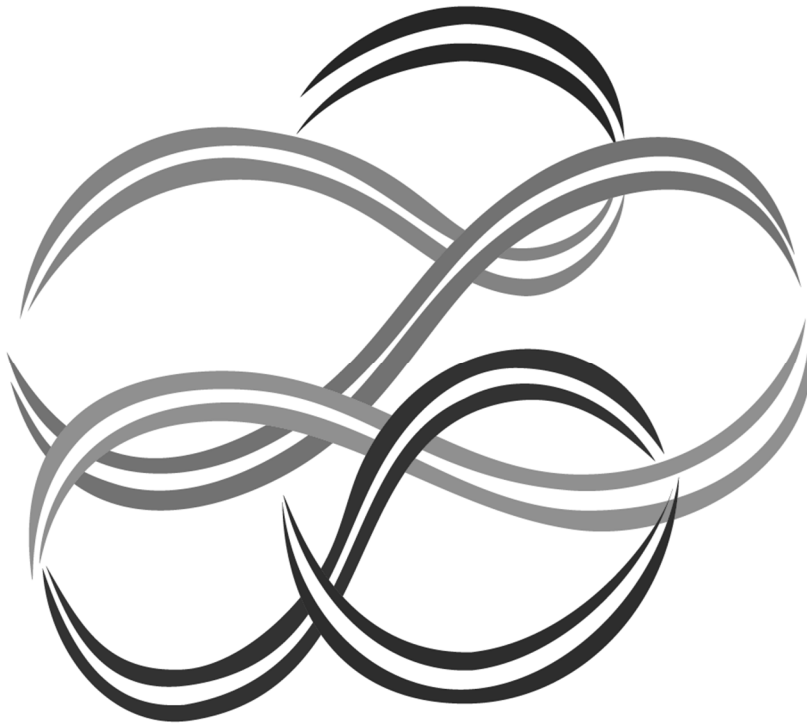


目 錄

一、大會會旗	1
二、大會會歌	2
三、全民運動會舉辦準則	3
四、組織委員會暨各小組委員	
(一) 籌備會組織章程及委員組織	9
(二) 籌備處組織架構	14
(三) 運動競賽審查會委員名單	15
(四) 運動禁藥管制會委員名單	17
五、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競賽規程	18
六、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慢速壘球技術手冊	28
七、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慢速壘球裁判名單	31
八、賽程表	32
九、隊職員名冊及選手號碼對照表	
男子組	36
女子組	40
十、分項分組編配表	
男子組	42
女子組	45
十一、交通指引圖	47
十二、場地配置圖	50
十三、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競賽爭議申訴流程圖	53
十四、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運動競賽事項申訴書	54
十五、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選手資格申訴書	55
十六、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選手請假單	56

大會會旗



造型

以彩帶構成梅花造型，除象徵本國國民堅忍不拔之運動精神外，更顯得活潑、朝氣且具民俗意味。彩帶揮舞的美感，代表民族的生命力與文化精神。

色彩

藍色：代表競爭且鮮明活潑

綠色：代表年輕、生生不息

紅、紫色：代表熱情、奔放

黃、橙色：代表快樂、活潑、新希望

大會會歌

陽光的盛會

$\text{♩} = 136$

曲 李泰祥

1 A
Chor 這是一個 神聖地方 呈現生命 不息的 運 轉

5 A2 B1
我們奔跑 在陽光下 不斷跳躍 在大地上 大家一起 共顯

10 B2
身手 勇敢精神 才最重要 你為我 搖旗 吶喊吶喊

15 B3
我為你 全力 奮起奮起 掌聲是 最佳 鼓勵鼓勵

19 C1
健康是 最佳 獎品獎品 人生就是 不停奮鬥

23 C2
需要努力 要努力 需要努力 人生就是 不斷開始

27 C3
需要努力 要努力 要努力 人生就是 永不結束

31 D1
需要努力 努力再努力 人生就是 永遠 超越創造

35
需要努力 要努力 要努力 人生就是 永遠 超越創造

39
需 要 努 力 要 努 力 要 努 力

全 民 運 動 會 舉 辦 準 則

修正日期：民國 115 年 09 月 14 日

第 1 條

本準則依國民體育法第八條第三項規定訂定之。

第 2 條

為發展我國全民運動，提升運動技能，增強國民體質，增進辦理賽會能力，推展運動產業，促進國民生命素質，特舉辦全民運動會（以下簡稱全民運）。

第 3 條

全民運名稱定為中華民國○年全民運動會。

全民運每二年舉辦一次，並於奧林匹克運動會（以下簡稱奧運）、亞洲運動會（以下簡稱亞運）舉辦年之九月至十一月間舉辦；其會期以五日至十日為原則。

第 4 條

全民運由運動部（以下簡稱本部）統籌規劃，直轄市、縣（市）政府（以下簡稱地方政府）承辦為原則。

地方政府於預訂舉辦年度二年前之一月至四月間，依本準則規定，向本部提出申請，並由本部評選核定。

本部為評選承辦單位，應邀集專家學者組成評估小組公開評選；必要時，得進行實地會勘。評估小組審議結果，由本部於受理申請截止日二個月內核定。

第 5 條

地方政府應於依前條申請時，向本部提報包括下列事項之計畫書：

- 一、地方政府及議會、學校或團體之承辦具結書；其有第十四條第一項支援場地情形者，並應提出各該支援單位之同意書。
- 二、預定舉辦日期。
- 三、預定舉辦競賽種類、科目及項目。
- 四、競賽場地及資訊網路之規劃。
- 五、新聞中心、住宿、膳食及交通之規劃。
- 六、志工、醫療及保險之規劃。
- 七、經費籌編及財務之規劃。
- 八、第八條第三項全民運籌備處（以下簡稱籌備處）組織之規劃。
- 九、運動禁藥教育及宣導工作之規劃。
- 十、籌備工作之預定進度。
- 十一、配合舉辦之藝文、表演、展覽及研討會之規劃。
- 十二、以往辦理大規模賽會經驗。
- 十三、其他經本部指定之事項。

第 6 條

第四條第二項申請期間屆滿，無地方政府提出申請者，得由本部協調地方政府、具有舉辦能力之學校、機構、法人或團體後，核定為承辦單位；必要時，得暫緩舉辦。

承辦單位經依前項核定後，應向本部提報計畫書，計畫書內容應包括前條各款。

第 7 條

經核定之承辦單位，應於核定後三個月內與本部簽訂舉辦協議書，明定承辦單位之權利義務。

第 8 條

承辦單位應於全民運舉辦二年前成立全民運籌備會（以下簡稱籌備會），辦理各項籌備事項。但承辦單位由本部協調核定者，得於辦理一年前成立籌備會。

籌備會委員如下：

- 一、承辦單位首長；承辦單位為學校或團體者，為其代表人。
- 二、本部運動設施規劃單位主管及運動部全民運動署署長。
- 三、參加全民運之地方政府首長。
- 四、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以下簡稱中華奧會）秘書長。
- 五、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以下簡稱中華體總）秘書長。
- 六、各該舉辦競賽種類專家學者三人至五人。
- 七、承辦單位之代表。
- 八、其他：媒體、藝文或體育學者專家。

前項籌備會，由承辦單位首長擔任召集人，規劃全民運各項籌備工作，並成立籌備處，執行籌備工作；籌備處得分組辦事，其工作人員，由籌備會召集人聘任之。

承辦單位除設籌備會外，並應設運動競賽審查會及運動禁藥管制會，分別專責處理運動競賽及運動禁藥管制事項。

第一項籌備會組織章程、前項運動競賽審查會及運動禁藥管制會組織簡則，由承辦單位擬訂，併委員名單報本部核定。

第 9 條

全民運會長由行政院院長擔任；副會長由本部部長及承辦單位首長分別擔任。

全民運得視實際需要，聘請相關機關首長、中華奧會主席、全國性體育團體會長、理事長及專家學者，擔任顧問、技術顧問或指導委員。

第 10 條

全民運應以各地方政府組隊，作為參賽單位。

第 11 條

參加全民運之選手，應具中華民國國籍，並符合下列規定：

- 一、戶籍：應於其代表參賽單位之行政區域內設籍，連續滿三年以上；設籍期間之計算，以全民運註冊截止日為準。
- 二、年齡：依各競賽種類之國際競賽規則（以下簡稱規則）或各運動技術手冊（以下簡稱技術手冊）之年齡規定；選手未成年者，應徵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
- 三、身體狀況：由參賽單位指定綜合醫院檢查；參賽單位及選手應於選手保證書中，具結保證選手性別及適宜參加劇烈運動競賽。
- 四、為受監護或輔助宣告之人，應得法定代理人或輔助人同意。

全民運之選手、其參賽資格（包括前項規定、參賽成績基準、人數及隊數之限制），依競賽規程及技術手冊規定，由籌備處審查，經審查資格不符者，不得參賽。

第 12 條

全民運競賽種類如下：

- 一、應辦種類：以世界運動會最近一屆已辦或將辦之競賽種類為限，其規模不得少於十二個競賽種類。
- 二、選辦種類：前款以外其他競技性、觀賞性及娛樂性運動競賽種類，其規模不逾該屆辦理應辦種類及選辦種類總和之二分之一。

前項二類競賽種類，合計不得逾三十二個競賽種類。

第一項第一款競賽種類，其國內應有半數以上地方政府業已成立各該運動委員會（或協會）。全民運舉辦之競賽種類，依第一項規定擇定，並由承辦單位依下列條件規劃，提請籌備會通過後，報本部核定：

- 一、國家體育發展重點及地方特色。
- 二、場地設施。
- 三、經費籌措。
- 四、應辦種類最近二年正式全國性錦標賽及整體成績。
- 五、參賽情形：最近一屆列入第一項競賽種類，其報名及實際參賽隊伍未達八個單位者，該種類不予列入本屆舉辦範圍。

第 13 條

全民運競賽規程，由籌備處擬訂，經運動競賽審查會審議後，報本部核定公告；技術手冊，由籌備處會同相關全國性體育團體，參照規則擬訂，併同各該規則送運動競賽審查會審議後，報本部核定。

籌備會應於比賽一年前公告前項競賽規程，並於比賽半年前公告技術手冊。

第 14 條

全民運場地設施，應以承辦單位現有場地設施為原則；必要時，得由承辦單位協調鄰近地方政府或機關、學校支援。

前項競賽場地，由籌備處邀請該競賽種類全國性體育團體會勘認定；其有爭議者，由運動競賽審查會決定之。

承辦單位因故有更改競賽場地或舉辦日期之必要者，應事前報本部同意。

第 15 條

全民運舉辦期間，任何宣傳廣告及轉播攝影等，不得妨礙練習及競賽或表演活動之進行，亦不得侵害運動員之權益。

第 16 條

全民運期間，承辦單位應依運動禁藥管制辦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運動禁藥管制之教育、宣導及執行工作。

參加全民運運動競賽之運動員，應接受運動禁藥檢測；拒絕接受檢測或經檢測證實違規用藥者，除依運動禁藥管制辦法及運動禁藥相關管制規範規定辦理外，並撤銷本次全民運參賽資格；已參賽者，撤銷其成績及獎勵。

第 17 條

全民運之舉辦，應舉行開幕典禮；其程序如下：

- 一、典禮開始（奏樂）。
- 二、運動員進場（由牌、旗引領）。
- 三、唱國歌。
- 四、籌備會召集人致歡迎詞。
- 五、會長致詞。
- 六、總統（或其代表）致詞，並宣布全民運開始。
- 七、會旗進場。
- 八、升會旗。
- 九、運動員宣誓。
- 十、裁判宣誓。
- 十一、聖火進場及點燃聖火。
- 十二、禮成（奏樂）。

全民運結束時，應舉行閉幕典禮；其程序如下：

- 一、運動員進場（由牌、旗引領）。
- 二、籌備會召集人致詞。
- 三、會長致詞。
- 四、成績報告及頒獎。
- 五、降會旗。
- 六、會旗交接。
- 七、下屆承辦單位表演。
- 八、熄聖火。
- 九、禮成（奏樂）。

全民運開、閉幕典禮致詞，以不超過三分鐘為原則；下屆承辦單位表演，以五分鐘至七分鐘為原則。

第 18 條

全民運審判委員或技術委員，得由各相關全國性體育團體推薦具有該項運動專才者，送籌備處審查，由籌備會聘任之。

全民運各競賽種類裁判，由各相關全國性體育團體於比賽三個月前遴選具國家級裁判資格者，送籌備處審查，由籌備會聘任之。聘任人數，應參照各相關全國性體育團體辦理例行全國性競賽之裁判人數，並不得逾世界運動會最近一屆已辦或將辦之競賽裁判人數。

相關全國性體育團體未依前項規定辦理者，由籌備會逕行聘任具國家級裁判資格者擔任；其各該競賽種類具國家級裁判資格者人數不足者，取消各該運動種類競賽。

前二項所稱國家級裁判，指取得由特定體育團體核發之 A 級裁判證或全國性體育團體依其章程核發之甲級裁判證，且仍於有效期間內者。

第 19 條

全民運之獎勵項目如下：

- 一、績優單位獎：依參賽單位名次換算積分數，取前八名，依序頒發總統獎、副總統獎、行政院院長獎、立法院院長獎、司法院院長獎、考試院院長獎、監察院院長獎及大會獎；其積分相同者，再以其金牌數計，依此類推。
- 二、績優個人及團隊獎：獲錄取各競賽項目前三名者，分別頒給競賽項目金、銀、銅獎牌及獎狀，第四名至第八名者，頒給競賽項目獎狀，錄取名額，依實際參賽隊（人）數核計；獎牌或獎狀應記載下列事項：
 - （一）獎牌：中華民國○年全民運動會、承辦單位所在地、賽會期程（中華民國○年○月○日至○月○日）。
 - （二）獎狀：由會長、副會長及籌備會召集人共同署名，獎狀上方應印有全民運會徽及本部備查文號。

前項第一款及第二款依名次換算積分數，換算基準如下：

- 一、第一名：八分。
- 二、第二名：七分。
- 三、第三名：六分。
- 四、第四名：五分。
- 五、第五名：四分。
- 六、第六名：三分。
- 七、第七名：二分。
- 八、第八名：一分。

全民運選手經撤銷或廢止資格或獎勵者，其已領取之獎牌或獎狀，應繳回全民運承辦單位，承辦單位並應辦理獲獎之遞補。總成績因而變動者，亦同。

第 20 條

承辦單位之獎勵，由本部視其籌辦成效辦理。

參與全民運籌備工作有功單位及人員之獎勵，由承辦單位依其規定辦理。

參賽單位職員及選手之獎勵，由各參賽單位依其規定辦理。

第 21 條

對運動競賽有爭議，得提起申訴，並依下列規定判定：

- 一、於規則有規定者，依該規定辦理。
- 二、前款規則無規定者，除選手資格之疑義外，由各該單項競賽種類之審判（技術）委員會判定，並為終決。
- 三、各該單項競賽種類之審判（技術）委員會無法判定或屬選手資格之疑義者，由運動競賽審查會判定，並為終決。

第 22 條

承辦單位應對比賽場地、活動場所、參賽隊職員、工作人員、媒體工作者及觀眾，採取必要之安全措施，並辦理必要之保險。

第 23 條

全民運承辦經費來源如下：

- 一、中央相關機關分攤或補助款。
- 二、承辦單位自籌款。
- 三、報名費收入。
- 四、廣告費收入。
- 五、媒體轉播權利金收入。
- 六、賽會冠名權收入。
- 七、品牌或標誌指定費收入。
- 八、個人、團體或機構之贊助及捐助。
- 九、出售紀念物品之收入。
- 十、其他收入。

第 24 條

全民運結束後，承辦單位應於六個月內完成報告書（書面及電子檔），報本部備查。

前項報告書內容如下：

- 一、總統（或其代表）與會長致詞。
- 二、籌備會委員、籌備處工作人員名單。
- 三、全民運與相關活動參加人員名單。
- 四、競賽種類（科目、項目）及競賽成績（包括獲獎人員名單）。
- 五、參賽人數統計（以參賽單位統計）。
- 六、競賽人數統計（以競賽種類統計）。
- 七、各該項目成績紀錄。
- 八、籌備會議紀錄、檢討與建議及其他經本部指定之事項。

第 25 條

本準則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三年十二月一日施行。

本準則修正條文，自發布日施行。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籌備會組織章程

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9 日臺教授體部字第 1140000489 號函核定

中華民國 114 年 10 月 15 日運授全字第 1140350047 號函核定修訂

中華民國 115 年 8 月 3 日運授全字第 1150300494 號函核定修訂

第一條 桃園市政府為辦理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特組成「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籌備會」（以下簡稱籌備會），並依「全民運動會舉辦準則」訂定本組織章程。

第二條 本籌備會會址設於桃園市政府體育局（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 1 段 1 號）。

第三條 本籌備會置召集人一人，綜理會務，由桃園市市長擔任之；副召集人一人，由運動部督導全民運動會辦理之常務次長擔任；置委員若干人，襄助召集人處理會務。籌備會委員由召集人依「全民運動會舉辦準則」有關規定聘任，並報運動部核定。

第四條 本籌備會工作職掌如下

- （一）審定舉辦日期。
- （二）審定競賽場地。
- （三）籌設籌備處。
- （四）審議有關比賽之重要事項。

第五條 籌備會設籌備處，籌備處設：

- （一）籌備處主任一人。
- （二）籌備處副主任二人。
- （三）總幹事一人。
- （四）副總幹事二人。
- （五）總管理一人。
- （六）執行秘書一人。
- （七）副執行秘書一人。
- （八）籌備處顧問若干人。
- （九）籌備處下設 5 部 31 組，其名稱如下：

行政部：企劃組、財政組、醫護組、總務組、志工服務組、隊本部組、文宣組。

競賽部：競賽暨紀錄組、資訊組、裁判組、器材組、獎品組、藥檢組、運動防護組、場地 1 組、場地 2 組、布置組。

活動部：典禮組、表演組、聖火組、新南向暨展覽組、接待組、膳食組。

後勤部：環保組、交通組、市容美化組、警衛交安組、安全維護組。

行銷宣傳部：社會資源組、公關行銷組、觀光行銷組。

各組設組長一人，副組長、組員若干人，籌備主任得視實際需要調整。

第六條 籌備處各組工作職掌、辦事細則及工作進度，由各組組長擬訂，提請籌備主任核定後施行。其他有關事宜得視實際需要設置之。

第七條 本會另設運動競賽審查會、運動禁藥管制會及其他視需要並設置之臨時性組織。前揭組織簡則由承辦單位擬訂，併委員名單報運動部核定。

第八條 籌備會視賽會籌備進度及需要得召開籌備會議，由召集人召集之。會議應有全體委員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相關議案應有出席委員過半數之 同意始得決議。贊成反對同數時，由籌備會送運動部核定。

第九條 本章程由承辦單位擬訂，報請運動部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籌備會委員組織

一、召集人：桃園市張善政市長。

二、副召集人：運動部洪志昌常務次長。

三、各委員：

（一）運動部主管：運動部全民運動署房瑞文署長、運動部設施規劃司蔡文娟司長。

（二）參加全民運動會之地方政府首長：

連江縣王忠銘縣長、彰化縣王惠美縣長、屏東縣周春米縣長、宜蘭縣林茂盛代理縣長、新竹市高虹安市長、新北市侯友宜市長、花蓮縣徐榛蔚縣長、嘉義縣翁章梁縣長、雲林縣張麗善縣長、南投縣許淑華縣長、澎湖縣陳光復縣長、高雄市陳其邁市長、金門縣陳福海縣長、臺南市黃偉哲市長、嘉義市黃敏惠市長、新竹縣楊文科縣長、臺北市蔣萬安市長、臺中市盧秀燕市長、基隆市謝國樑市長、苗栗縣鍾東錦縣長、臺東縣饒慶鈴縣長。

（以上以姓氏筆劃排序）

（三）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秘書長：徐孝慈秘書長。

（四）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秘書長：王景成秘書長。

（五）各該舉辦競賽種類專家學者：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邱炳坤會長、國立體育大學陳光輝院長、國立體育大學陳子軒教授、私立中原大學林國全教授、國立中央大學張哲千副教授、私立長庚科技大學陳文詮教授。

（六）承辦單位之代表：

桃園市政府王明鉅副市長、桃園市政府蘇俊賓副市長、桃園市政府溫代欣秘書長、桃園市政府金志聿副秘書長、桃園市政府賴淑華副秘書長、桃園市議會邱奕勝議長、桃園市政府體育局許彥輝局長、桃園市體育總會葉俊毅理事長。

（七）其他：媒體、藝文或體育學者專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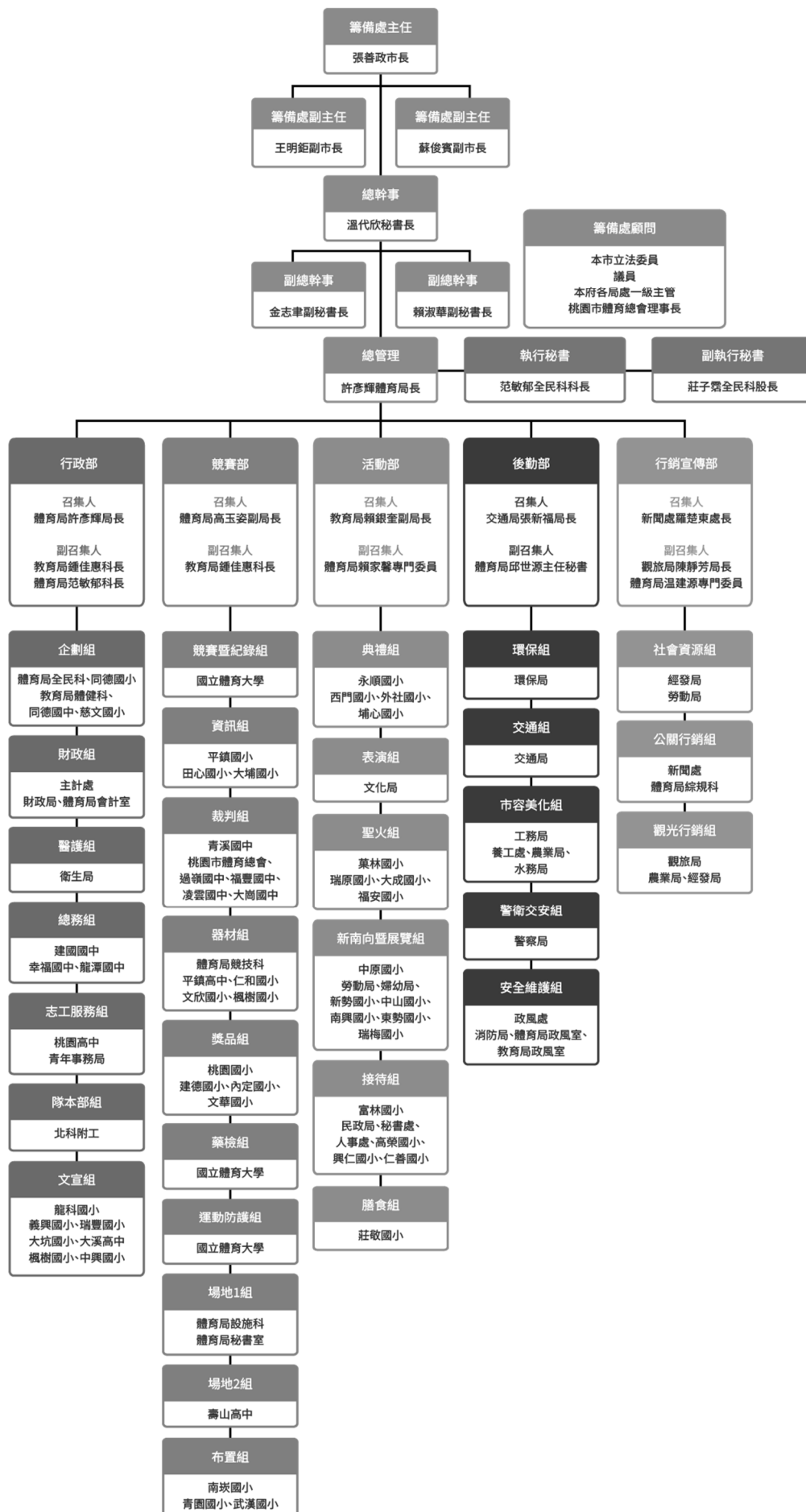
國立體育大學張思敏榮譽教授、國立臺北商業大學管理學院張繼文助理教授、緯來體育台文大培台長、中華電視公司劉昌德總經理（國立政治大學傳播學院教授）。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籌備會委員組織

序	職稱	姓名	性別	服務單位
1	召集人	張善政	男	桃園市市長
2	副召集人	洪志昌	男	運動部常務次長
3	委員	房瑞文	男	運動部全民運動署署長
4	委員	蔡文娟	女	運動部設施規劃司司長
5	委員	王忠銘	男	連江縣縣長
6	委員	王惠美	女	彰化縣縣長
7	委員	周春米	女	屏東縣縣長
8	委員	林茂盛	男	宜蘭縣代理縣長
9	委員	高虹安	女	新竹市市長
10	委員	侯友宜	男	新北市市長
11	委員	徐榛蔚	女	花蓮縣縣長
12	委員	翁章梁	男	嘉義縣縣長
13	委員	張麗善	女	雲林縣縣長
14	委員	許淑華	女	南投縣縣長
15	委員	陳光復	男	澎湖縣縣長
16	委員	陳其邁	男	高雄市市長
17	委員	陳福海	男	金門縣縣長
18	委員	黃偉哲	男	臺南市市長
19	委員	黃敏惠	女	嘉義市市長
20	委員	楊文科	男	新竹縣縣長
21	委員	蔣萬安	男	臺北市市長
22	委員	盧秀燕	女	臺中市市長
23	委員	謝國樑	男	基隆市市長
24	委員	鍾東錦	男	苗栗縣縣長
25	委員	饒慶鈴	女	臺東縣縣長
26	委員	徐孝慈	女	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秘書長
27	委員	王景成	男	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秘書長
28	委員	邱炳坤	男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會長
29	委員	陳光輝	男	國立體育大學運動與健康科學學院院長
30	委員	陳子軒	男	國立體育大學教授

序	職稱	姓名	性別	服務單位
31	委員	林國全	男	私立中原大學教授
32	委員	陳文詮	男	私立長庚科技大學教授
33	委員	張哲千	男	國立中央大學副教授
34	委員	王明鉅	男	桃園市副市長
35	委員	蘇俊賓	男	桃園市副市長
36	委員	溫代欣	男	桃園市秘書長
37	委員	金志聿	男	桃園市副秘書長
38	委員	賴淑華	女	桃園市副秘書長
39	委員	邱奕勝	男	桃園市議會議長
40	委員	許彥輝	男	桃園市政府體育局局長
41	委員	葉俊毅	男	桃園市體育總會理事長
42	委員	張思敏	男	國立體育大學榮譽教授
43	委員	張繼文	男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管理學院助理教授
44	委員	文大培	男	緯來體育台台長
45	委員	劉昌德	男	國立政治大學傳播學院教授 中華電視公司總經理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籌備處組織架構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運動競賽審查會委員名單

中華民國 114 年 5 月 13 日臺教授體字第 1140014689 號函核定

中華民國 114 年 10 月 15 日運授全字第 1140350047 號函核定修訂

中華民國 115 年 8 月 3 日運授全字第 1150300494 號函核定修訂

序	職稱	姓名	服務單位	職稱	審查種類
1	召集人	房瑞文	運動部全民運動署	署長	主持委員會議、督導各種類運動競賽相關事宜
2	副召集人	許彥輝	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局長	代理主持委員會議、督導各種類運動競賽事宜
3	副召集人	吳建遠	運動部全民運動署	副署長兼 代理主任 秘書	督導各種類運動競賽事宜
4	委員	李大麟	國立清華大學	教授	督導應辦種類競賽相關事宜
5	委員	許瓊云	臺北市立大學	教授	督導選辦種類競賽相關事宜
6	委員	周建智	臺北市立大學	教授	健力、摔角
7	委員	張博能	明新科技大學	教授	滑輪溜冰
8	委員	林啟川	臺北市立大學	教授	合球、慢速壘球
9	委員	何健章	輔仁大學	教授	躲避球、巧固球
10	委員	邱炳坤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	會長	原野射箭、劍道
11	委員	黃國恩	國立臺灣大學	教授	沙灘角力、柔術
12	委員	陳淑貞	育達科技大學	教授	龍獅、拔河
13	委員	王心怡	慈濟大學	助理教授	運動舞蹈、舞蹈運動
14	委員	蔡秀華	國立臺灣大學	教授	木球、滾球
15	委員	蕭嘉惠	國立臺北大學	教授	太極拳、國術
16	委員	唐慧媛	文化大學	副教授	槌球、飛盤
17	委員	張生平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教授	五人制足球
18	委員	林高正	國立體育大學	教授	水上救生、蹺泳
19	委員	陳光輝	國立體育大學	教授	有氧體操

序	職稱	姓名	服務單位	職稱	審查種類
20	委員	陳俊民	國立中正大學	副教授	定向越野
21	委員	黃欽永	國立臺灣大學	教授	沙灘手球、健美
22	委員	林惠美	臺北市立大學	教授	輕艇水球、龍舟
23	委員	蔡宗信	國立臺南大學	教授	民俗體育、獨輪車
24	執行秘書	高玉姿	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副局長	協處會議研商、督導各種類運動競賽事宜
25	副執行秘書	鍾佳惠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科長	協處會議研商、督導各種類運動競賽事宜
26	秘書	范敏郁	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科長	協處會議研商、督導各種類運動競賽事宜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運動禁藥管制會委員名單

教育部 114 年 6 月 3 日臺教授體字第 1140017508 號函核定

運動部 114 年 10 月 15 日運授全字第 1140050921 號函同意修正

職稱	姓名	現職	備註
召集人	陳全壽	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 董事長	
副召集人	劉宜廉	敏盛綜合醫院 副總院長	
委員	曾玉華	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 執行長	
委員	何國榮	國立臺灣大學化學系 名譽教授	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 董事
委員	江鴻生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骨科部主治醫師	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 董事
委員	林振煌	林振煌律師事務所 律師	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 董事
委員	胡劍峯	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 會長	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 董事
委員	邱玫惠	東吳大學法律系教授	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 董事
委員	李憶菁	輔仁大學醫學系教授	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 董事
委員	黃雅梅	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 諮商心理師	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 董事
委員	陳亭亭	宜蘭大學 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學系	學者專家
執行秘書	詹貴惠	國立體育大學 競技與教練科學研究所教授	115 年全民運動會籌備處 藥檢組組長
副執行 秘書	蔡錦雀	國立體育大學 運動保健系副教授	115 年全民運動會籌備處 藥檢組副組長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競賽規程

教育部 114 年 8 月 26 日臺教授體字第 1140027555 號函核定

運動部 115 年 2 月 13 日運授全部字第 1150000377 號函修訂

- 第一條 依據：本規程依據「全民運動會舉辦準則」第十三條第一項規定訂定之。
- 第二條 日期與地點：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以下簡稱全民運），訂於中華民國 115 年 10 月 17 日至 10 月 22 日計六天，於桃園市舉行，各運動種類視報名參賽隊（人）數多寡或實際需要，得提前比賽。
- 第三條 承辦單位：桃園市政府。
- 第四條 參賽單位：臺北市、新北市、臺中市、臺南市、高雄市、桃園市、新竹縣、苗栗縣、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嘉義縣、屏東縣、臺東縣、花蓮縣、宜蘭縣、澎湖縣、基隆市、新竹市、嘉義市、金門縣、連江縣。
- 第五條 參賽單位教練資格：
- 一、應辦競賽種類：各參賽單位教練應取得該運動種類至少 C 級（丙級）以上教練證資格，且在有效期限內，並於線上報名時上傳教練證影本，始得完成報名。
 - 二、選辦競賽種類：各參賽單位教練應優先遴派該運動種類至少 C 級（丙級）以上教練證資格，並於線上報名時上傳教練證影本，始得完成報名。
- 第六條 選手參賽資格：參加全民運之選手，應具中華民國國籍，並符合下列規定：
- 一、戶籍規定：應於其代表參賽單位之行政區域內設籍連續滿三年以上者，其設籍期間計算以全民運註冊截止日為準（即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3 日以前設籍者）。
 - 二、年齡規定：依各競賽種類之國際競賽規則（以下簡稱規則）或各運動技術手冊（以下簡稱技術手冊）之年齡規定；選手未成年者，應徵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
 - 三、身體狀況：由參賽單位指定各綜合醫院檢查。參賽單位及選手應於「選手保證暨個人資料授權同意書」中具結，保證選手性別及適宜參加劇烈運動競賽事項。
 - 四、為受監護或輔助宣告之人，應得法定代理人或輔助人同意。
 - 五、選拔程序：參賽選手應參加其代表參賽單位舉辦之運動會或單項運動選拔賽或依其參加國內外正式錦標賽之成績，由各參賽單位選拔委員會依公開選拔程序，取得代表資格。
 - 六、全民運之選手，其參賽資格（包括前項規定、參賽成績基準、人數及隊數之限制），依競賽規程及技術手冊規定，由籌備處審查，經審查資格不符者，不得參賽。
- 第七條 競賽種類：
- 應辦種類：健力、拔河、輕艇水球、水上救生、水中運動、飛盤、合球、滑輪溜冰、滾球、原野射箭、柔術、沙灘手球、定向越野、運動舞蹈、龍舟、有氣體操。
- 選辦種類：民俗體育、太極拳、摔角、國術、龍獅運動、慢速壘球、木球、槌球、巧固球、躲避球、劍道、沙灘角力、健美、五人制足球、舞蹈運動、獨輪車。
- 第八條 各競賽種類、項目舉行比賽條件：
- 一、各競賽種類報名須達 8 個單位（含）以上方舉辦比賽。報名未達規定單位數則取消該競賽種類比賽。

二、各競賽種類之競賽項目（含團隊）實際參賽須達3人（隊）（含）以上，如未達到規定人（隊）數則取消比賽。但以體位分級之競賽項目，以磅重通過後實際參賽人數為準。

第九條 註冊、單位報到及會議：

一、註冊：

（一）註冊說明會：

- 1、時間：115年5月8日（星期五）上午11時。
- 2、地點：國立體育大學行政大樓4樓資訊中心電腦教室（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250號）。
- 3、電話：(03) 328-3201 轉 2442，聯絡人：專案助理柯小姐。
- 4、參加人員：各單位至少派1名人員，且為實際資料輸入之承辦人員出席。

（二）註冊方法：

- 1、各參賽單位應於規定時間內辦理註冊。
- 2、一律採網路線上作業方式辦理註冊。
- 3、網路線上註冊通關帳號及密碼，於說明會時統一發給，請務必妥善保存。該帳號及密碼僅適用登入及修改該單位之隊職員與選手註冊資料。
- 4、網路註冊網址：<https://sport115.tycg.gov.tw/>。
- 5、網路登錄日期：自115年5月18日（星期一）上午8時至7月3日（星期五）下午5時止，登錄截止後概不接受增刪或替換。
- 6、完成網路註冊後，請將註冊表件列印紙本核對無誤（表件上手改資料無效），經所屬參賽單位於表件上用印核章後，115年7月10日（星期五）下午5時前寄送（以郵戳為憑）或親送：國立體育大學科技大樓陸上運動技術學系（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250號）「115年全民運籌備處競賽部競賽暨紀錄組」收，始完成註冊手續。註冊資料以此註冊表件資料為最終依據。
- 7、網路註冊操作步驟：請查閱網站 <https://sport115.tycg.gov.tw/>。
- 8、競賽註冊聯絡電話：(03) 328-3201 轉 2442（115年全民運籌備處競賽暨紀錄組聯絡人：專案助理柯小姐）。
- 9、籌備處聯絡電話：(03) 319-4510 轉 5002、5003、5010。

（三）各參賽單位選手於註冊時須繳交籌備處製發之選手保證暨個人資料授權同意書（如附件一）及參賽單位隊本部暨運動代表隊職員個人資料授權書（如附件二）各一份。選手保證暨個人資料授權同意書必須由選手親自簽名，並檢附新式戶口名簿影本（並由代表單位加蓋與正本相符章）或三個月內戶籍謄本（含電子戶籍謄本，應含詳細記事，且申請核發日期應為115年4月3日以後者為限），以上資料需加蓋直轄市、縣（市）政府章戳證明。未成年者，應徵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

- (四) 凡報經運動部、教育部及前行政院體育委員會備查列為運動禁賽處分之選手，至全民運動會註冊截止日尚未解除禁賽者，不受理註冊，代表團及其他職員亦同。
- (五) 各單位隊職員註冊時，應依照網路註冊系統規定辦理，並繳最近 3 個月內之 2 吋彩色半身照片電子檔 (jpg 檔) 一張，俾供籌備處製發職員證及選手證，未繳檔案者視同未完成註冊。
- (六) 所填註冊參加本賽事之個人資料，僅供全民運相關用途使用。
- (七) 各單位參加競賽，不論團隊或個人項目，凡註冊並經資格審查合格者，務必出場比賽，不得任意棄權。如無故棄權者將依據本規程第十四條第七項議處。各單位團員參加比賽，必須穿著配有該參賽單位字樣或標誌之規定服裝，否則不得參賽。
- (八) 各參賽單位應組織代表隊與會，其組織成員依照下列規定辦理。各單位代表隊隊本部職員包括總領隊、副總領隊、總幹事、副總幹事、總管理、副總管理、總教練、副總教練、醫護人員、運動防護員、技術員及幹事等。

1、各參賽單位隊本部職員人數規定：

- (1) 註冊選手總人數在 50 人 (含) 以下時，至多得置職員 6 人。
- (2) 註冊選手總人數在 51 人 (含) 至 100 人 (含) 之間時，至多得置職員 8 人。
- (3) 註冊選手總人數在 101 人 (含) 以上時，每增加選手滿 50 人，得增置職員 1 人。

2、各參賽單位註冊參加各組種類競賽之職員人數規定：

- (1) 選手人數在 20 人 (含) 以上時，得置領隊、管理各 1 人，教練 2 人。
- (2) 選手人數在 12 人 (含) 至 19 人 (含) 之間時，得置領隊、教練、管理各 1 人。
- (3) 選手人數在 6 人 (含) 至 11 人 (含) 之間時，得置領隊 1 人、教練兼管理 1 人。
- (4) 選手人數在 5 人 (含) 以下，置教練 1 人。
- (5) 各競賽種類區分各科目競賽時，依註冊科目得各增加 1 名教練，不受本款各目之限制。

二、代表隊人員資格審查會議及抽籤：訂於 115 年 8 月 5 日 (星期三) 上午 10 時假國立體育大學行政大樓 4 樓資訊中心電腦教室 (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 250 號) 舉行。

註：球類團隊項目抽籤之種子隊，以承辦單位及 113 年全民運前三名優先分別抽排。

三、各參賽單位報到：訂於中華民國 115 年 10 月 17 日 (星期六) 上午 10 時至 12 時於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會議室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二段 144 號) 辦理報到並領取相關資料。

- 四、各參賽單位總領隊會議：訂於中華民國 115 年 10 月 17 日（星期六）下午 1 時 30 分於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會議室（地址：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二段 144 號）舉行。
- 五、各種類技術會議：依各競賽種類技術手冊訂定時間、地點舉行。
- 六、各種類裁判報到及會議：依各競賽種類技術手冊訂定時間、地點舉行。
- 七、開幕典禮：115 年 10 月 17 日（星期六）下午 5 時於桃園市立綜合體育館（地址：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一段 1 號）舉行。
- 八、閉幕典禮：115 年 10 月 22 日（星期四）下午 3 時於桃園展演中心（地址：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188 號）舉行。
- 九、各參賽單位隊本部設於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地址：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二段 144 號）。

第十條 競賽秩序：

- 一、各種類運動競賽秩序由籌備處競賽暨紀錄組公開抽籤或按各種類運動規則編排之。
- 二、各種類運動競賽賽程一經排定公布，非經籌備處核准不得變更或調整。
- 三、比賽制度：依 115 年全民運各競賽種類運動競賽技術手冊之比賽制度辦理。
- 四、參賽證明：選手參加比賽時應攜帶全民運籌備處製發之選手證，否則不得參加比賽。選手證之照片如非本人則取消參賽資格。

第十一條 獎勵：

- 一、績優單位獎：依參賽單位名次換算積分數，取前八名，依序頒發總統獎、副總統獎、行政院院長獎、立法院院長獎、司法院院長獎、考試院院長獎、監察院院長獎及大會獎。其積分相同者，再以其金牌數計，依此類推。
- 二、績優種類錦標獎：獲錄取各組各項競賽種類前八名者，頒發獎牌或獎狀，其有團體項目者，以團體成績為團體錦標成績。錄取名額，依實際參賽隊（人）數核計。
- 三、績優個人及團隊獎：各競賽種類之競賽項目實際參賽 10 人（隊）以上取 8 名，9 人（隊）取 7 名，8 人（隊）取 6 名，7 人（隊）取 5 名，6 人（隊）取 4 名，5 人（隊）取 3 名，4 人（隊）取 2 名，3 人（隊）取 1 名。前 3 名發給金、銀、銅牌及獎狀，第 4 名至第 8 名發給獎狀。凡參加各種競賽（團隊、項目）全部賽程中以列入出賽名單者，發給獎牌及獎狀。
- 四、各競賽種類名次換算之積分換算基準為：第一名得 8 分；第二名得 7 分；第三名得 6 分；第四名得 5 分；第五名得 4 分；第六名得 3 分；第七名得 2 分；第八名得 1 分。

全民運選手經有撤銷或廢止資格或獎勵者，其已領取之獎牌或獎狀，應繳回全民運承辦單位，承辦單位並應辦理獲獎之遞補。總成績因而變動者，亦同。

第十二條 申訴：

- 一、有關全民運競賽爭議申訴，應依據各競賽種類國際運動總會之競賽及相關規定辦理，若無明文規定者，先以口頭提出，並應於該場比賽結束後 30 分鐘內，以書面（如附件三、四）提出申訴，未依規定時間提出者，不予受理。

- 二、書面申訴應由該代表隊領隊或教練簽章（名），並向該競賽種類之審判委員或裁判長正式提出，並繳交保證金新臺幣 5,000 元，如經審判委員會裁定其申訴未成立時，沒收其保證金。

第十三條 比賽爭議之判定：

- 一、規則有明文規定者，依該規定辦理。
- 二、規則無明文規定者，由該競賽種類之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
- 三、各該單項競賽種類之審判（技術）委員會無法判定或屬選手資格之疑義者，由運動競賽審查會判定，並為終決。

第十四條 罰則：

- 一、參賽選手如有資格不符或冒名頂替出場比賽，經查證屬實者，取消其參賽資格及已得或應得之名次與分數，並收回已發給之獎牌、獎狀。
- 二、參加團體運動項目之團隊，若有選手資格不符或冒名頂替出場比賽，取消該隊之參賽資格。惟判決前已賽畢之場次不再重賽。
- 三、代表隊隊員於比賽期間，若有違背運動精神之行為時（對裁判有不正當行為致延誤比賽或妨礙比賽等），除當場予以「停賽」處分外，並由該競賽種類之「審判委員會」議決，按下列罰則處罰：

（一）選手毆打裁判：

- 1、個人項目：取消該選手繼續參賽之資格，並終身禁止該選手及其所屬教練參加全民運任何種類之比賽。
- 2、團隊項目：取消該隊繼續參賽之資格及該參賽單位參加 117 年全民運該項目之比賽權利。同時該隊之選手及其教練亦按個人項目之罰則處理。
- 3、除以上罰則外，由籌備處將該選手違規之情事，轉請相關縣市政府及所屬單位依規定處分之。

（二）職員毆打裁判：

- 1、取消該職員繼續行使職權之資格。並終身禁止該職員擔任全民運任何種類之職員或選手。
- 2、情節嚴重者得取消該項目繼續參賽資格及該參賽單位參加 117 年全民運該單項之比賽權利。
- 3、除以上罰則外，由籌備處將該職員違規之情事，轉請相關縣市政府及所屬單位依規定處分之。

（三）選手、職員故意妨礙延誤比賽或擾亂會場：

- 1、經裁判或審判委員當場勸導無效，未於 10 分鐘內恢復比賽時，取消該隊繼續參賽之資格。
- 2、情節嚴重者，得取消繼續參賽資格及該參賽單位參加 117 年全民運該單項之比賽權利。

- （四）具學生身分者，若違反前述各項規定時，由籌備處函請所屬教育行政機關處分之。

- 四、裁判毆打職員或選手，取消該裁判繼續行使職權之資格，並終身禁止該裁判擔任全民運任何種類之裁判。
- 五、已註冊參賽之選手或職員經舉發曾被提報運動部同意核備判處停止比賽權，至全民運各競賽種類比賽前 1 日尚未恢復其權利者，不得出場比賽，亦不得擔任代表團其他職員。
- 六、選手證之照片與本人不符時，取消比賽資格，並得停止其參加 115 年全民運該種類之比賽權利。
- 七、選手無故棄權或拒絕接受頒獎，除取消繼續參賽資格外，經各種類運動「審判委員會」議決屬實，得停止其參加 117 年全民運比賽之權利及取消其所兼職員資格。
- 八、職員不得兼任其參賽單位以外之職員，選手亦不得兼任其他參賽單位之職員，否則取消其所兼職員資格。
- 九、裁判不得兼任各代表隊隊職員、選手，否則取消其裁判資格。
- 十、賽會期間如係屬全國單項運動協（總）會間內部衝突之非理性抗爭者，致造成大會困擾者，經運動競賽審查會議決，得於 115 年全民運動會停止該競賽種類比賽，並移請運動部予以議處。

第十五條 運動禁藥檢測：參賽選手有接受運動禁藥檢測之義務，拒絕接受檢測或經檢測證實違規用藥者，除依運動禁藥管制方法處理外，並撤銷其參賽成績及所得之獎勵。

第十六條 本規程經運動競賽審查會審議通過並函請運動部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 一、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選手保證暨個人資料授權同意書（附件一）。
- 二、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參賽單位隊本部暨運動代表隊職員個人資料授權書（附件二）。
- 三、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選手資格申訴書（附件三）。
- 四、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運動競賽事項申訴書（附件四）。

(附件一)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選手保證暨個人資料授權同意書

本人確實符合參加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選手參賽資格，經醫院檢查，認定可參加劇烈運動競賽之檢查證明已留存參賽單位備查。另本人同意遵守運動部運動禁藥管制辦法之規定，配合大會運動禁藥管制會相關作業程序，且同意下列個人資料供本次賽會及相關單位必要性使用。

姓名：

性別：☐男☐女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代表單位：

設籍日：

參賽組別：☐男子組☐女子組☐男女混合組（請勾選）

參賽種類：

選手本人簽名：

教練簽名或蓋章：

未成年者法定代理人同意參賽簽名或蓋章：

參賽單位核章

附註：

- 一、保證書必須由選手及教練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檢附新式戶口名簿影本，並由代表單位加蓋與正本相符章，或三個月內戶籍謄本（含電子戶籍謄本，應含詳細記事，且申請核發日期應為 115 年 4 月 3 日以後者為限），以上資料需加蓋直轄市政府、縣（市）政府章戳證明。
- 二、填寫保證書時，請先詳閱 115 年全民運動會競賽規程及技術手冊有關資格規定。
- 三、保證書各項資料，必須正確詳填。
- 四、選手未成年者，應徵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並由各參賽單位校對後核章。
- 五、請各參賽單位依照競賽種類及組別分別裝訂成冊，選手名單依登記註冊順序排列。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月 日

(附件二)

中華民國 115 年 全 民 運 動 會

參 賽 單 位 隊 本 部 暨 運 動 代 表 隊 職 員 個 人 資 料 授 權 書

本人同意授權提供個人資料於本次賽會及相關單位必要性之使用，且本人個資必須採取安全妥適之保護措施，非經本人同意或法律規定外，不得揭露於第三者或散布。

【立同意人】

姓名：(親自簽名)

單位：

種類：

職稱：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請詳細閱讀桃園市政府(115年全民運動會籌備處)(以下簡稱115年全民運籌備處)依個資法第8條及第9條規定所為以下「報名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一、機構名稱：桃園市政府(115年全民運籌備處)。

二、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基於辦理115年全民運動會提供得標廠商相關證件製作、保險等事宜。

三、個人資料之蒐集方式：透過直接網路報名及書面審核資料而取得個人資料。

四、個人資料之類別：115年全民運籌備處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分為：識別個人者(C001註)、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C003)、個人描述(C011)、身體描述(C012)、婚姻之歷史(C022)、移民情形(C033)之居留證、旅行及其他遷徙細節(C034)、學校紀錄(C051)、資格或紀錄(C052)等個人資料類別，內容包括姓名、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或護照號碼、生日、相片、性別、教育資料、身體描述、緊急聯絡人、住址、電子郵件地址、聯絡資訊…等。

五、個人資料處理及利用：

(一)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除法令或中央事業主管單位另有規定辦理115年全民運動會成績資料保存期限外，以上開蒐集目的完成至賽會結束一個月所需之期間為利用期間。

(二)個人資料利用之地區：台灣地區(包括澎湖、金門及馬祖等地區)或經登記註冊報名授權處理、利用之地區。

(三)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除桃園市政府(115年全民運籌備處)本身外，尚包括115年全民運籌備處於完成上開蒐集目的之相關合作單位，包含運動部、相關證件製作之得標廠商、保險得標廠商、或其他學術研究機構等，詳細名單名稱或如有新增，將於115年全民運動會網站(<https://sport115.tycg.gov.tw/>)。

(四)個人資料利用之方式：115年全民運籌備處提供得標廠商製作相關證件(隊職員證、選手證等)、保險與相關資訊之發送通知；成績紀錄提供相關資料庫建置小組登錄。

六、登記註冊報名如未提供真實且正確完整之個人資料，將導致影響後續比賽之權益。

七、登記註冊報名得依個資法規定查詢或請求閱覽；請求製給複製本；請求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請求刪除。得以書面、傳真、電話等方式與115年全民運籌備處聯絡，行使上述之權利。

八、115年全民運籌備處得依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或司法機關依法所為之要求，將個人資料或相關資料提供予相關主管機關或司法機關。

九、除法令另有規定或主管機關另有要求外，若登記註冊報名向115年全民運籌備處提出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請求刪除個人資料之請求，妨礙115年全民運籌備處執行職務或完成上開蒐集目的，或導致115年全民運籌備處違背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要求時，115年全民運籌備處得繼續蒐集、處理、利用或保留個人資料。

十、登記註冊報名拒絕115年全民運籌備處蒐集個人資料，將導致無法進行登記註冊報名，進而無法參加本次賽會。

(附件三)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選手資格申訴書

被申訴者姓名		單位		參加項目	
申訴事項				證件或證人	
聯名簽署單位	領隊或教練 (簽名)				
申訴單位	領隊或教練 (簽名)				
運動競賽審查會 判決					

運動競賽審查會召集人

(簽名)

附註：1、凡未按各項規定辦理申訴者概不受理。

2、單位代表隊領隊簽名權，可依競賽規程之規定，由代表隊領隊本人簽名或教練簽名辦理。

(附件四)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運動競賽事項申訴書

申訴事由		糾紛發生時間及地點	
申訴事實			
證件或證人			
單位領隊	(簽名)	單位教練	(簽名) 年 月 日 時
裁判長意見			
審判委員會 判決			

審判委員會召集人 (簽名)

附註：1、凡未按各項規定辦理申訴者概不受理。

2、單位代表隊領隊簽名權，可依競賽規程之規定，由代表隊領隊本人簽名或教練簽名辦理。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慢速壘球技術手冊

運動部 115 年 2 月 13 日運授全部字第 1150000377 號函核定

壹、運動組織：

中華民國慢速壘球協會

理事長：張財源

秘書長：曹之翰

電話：(02) 2517-8747

傳真：(02) 2517-1722

會址：(10434) 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 145 號 3 樓

電子郵件信箱：cspsa001@gmail.com

貳、競賽資訊：

一、比賽日期：115 年 10 月 17 日（星期六）至 10 月 22 日（星期四），計 6 天

二、比賽場地：

（一）男子組

A 球場－桃園市觀音區草漯棒壘球場（桃園市觀音區福興街 188 號）

B 球場－青埔運動公園棒球場（桃園市中壢區文康二路 89 號）

（二）女子組－桃園市立青埔慢速壘球場（桃園市中壢區致善路二段）

三、比賽項目：

（一）男子組

（二）女子組

四、參加資格：

（一）戶籍規定：依 115 年全民運動會競賽規程第六條第一款相關規定辦理。

（二）年齡規定：年齡不限，惟未成年之選手，報名時須於「選手保證暨個人資料同意授權書」請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

五、註冊：

（一）依 115 年全民運動會競賽規程第九條相關規定辦理。

（二）報名人數：各參賽單位限參加男一隊、女一隊，每隊登錄 20 名球員。

六、比賽辦法：

（一）比賽規則：採用中華民國慢速壘球協會最新版慢速壘球規則。

（二）比賽制度：採預賽優勝晉級賽制（按大會發布賽程為準）。

（三）比賽規定：

- 1、比賽時間：每場比賽時間限七十分鐘，採七局一好一壞制，屆時若仍未賽完，則以屆滿時間當局為最後一局（時間屆滿前大會及裁判不負通告之責及義務）。滿四局相差十分（含）以上、滿五局相差七分（含）以上，則提前結束比賽。七局結束或時間屆滿時仍平手，則八局或時間屆滿之次局起採突破僵局。〔以先到採用之〕

※突破僵局採二壘跑者 0 出局開賽。

- 2、比賽球隊應於開賽前填妥「攻守名單」，並於秩序冊中所排定之比賽時間的三十分鐘前提前交大會。比賽時間已到比賽隊伍未到且逾時十分鐘後沒收該場比賽，並判未到隊伍為該場比賽之輸隊。
- 3、背號或姓名筆誤：任何時間均可提出，該球員必須出示選手證，然後將錯誤部分更正後，繼續比賽。倘若該球員無法提出球員選手證，則立即判定該錯誤球隊為該場比賽之輸隊。
- 4、冒名頂替及未列於秩序冊之球員：經查證屬實，則判該單位代表隊為『奪權比賽』，並判該隊為該場比賽之輸隊，後續之賽程亦禁止其出賽。
- 5、有關攻守名單應注意事項：
 - (1)填寫清楚應填之所有項目，教練或經理應簽名並註明其球衣號碼。
 - (2)預備球員欄應詳細填寫，否則若遇『保留賽』將喪失參賽權利。
 - (3)預備球員欄中只寫姓名未填號碼者，於比賽中不得上場替補其他球員。
- 6、好球帶判定：
 - (1)男子組限高 1.82 公尺 3.65 公尺以下（使用好球板，本壘板不計好球）。
 - (2)女子組限高 1.82 公尺 3.65 公尺以下（使用好球板，本壘板不計好球）。
- 7、球員服裝及裝備：
 - (1)全隊應穿著款式相同之球衣、球褲及球帽；球衣應有隊名（中、英文不限）、背號不得臨時手寫或浮貼上。
 - (2)經理、教練、壘指導員亦應穿著同款式之球衣、球褲及球帽方得下場執行職務，若天氣寒冷則可套加運動夾克。
- 8、維護安全：
 - (1)比賽中使用雙色壘包制。且不得穿著釘鞋出賽，否則該選手宣告出局，並判退場。
 - (2)比賽中必須戴雙耳安全頭盔，以保護球員之安全。
 - (3)比賽中如有故意將頭盔撥落或拿起（掉）者，判其出局，若有回本壘得分則無效。若其不是第三位出局者，則其後續動作皆為比賽進行中。
 - (4)比賽無封殺線，本壘攻防應注意：
 - A、無明顯攻防狀況（例：全壘打、安打球尚未回傳進內野…）：
跑壘者回本壘踩「本壘板或好球板」均可算得分。
 - B、本壘攻防狀況：
若為強迫進壘狀況下，守備員需使用「本壘板」完成封殺。
若為非強迫進壘狀況下，守備員須完成刺殺跑者動作。
 - C、任何狀況下，守備員不得故意佔據阻擋好球板之位置，跑壘員則不得有故意衝撞守備員之行為，違者得由裁判裁定攻方得分或出局。

七、器材設備：

- （一）競賽場地器材及設備，依據中華民國慢速壘球協會比賽規則辦理。
- （二）比賽用球：採用中華民國慢速壘球協會審定用球。

(三) 本次比賽男子組限用木棒，女子組不限球棒。

八、醫務管制：

(一) 運動禁藥檢測：依 115 年全民運動會競賽規程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二) 性別檢查：必要時在競賽期間得進行性別檢查。

參、管理資訊：

一、競賽管理：在 115 年全民運動會籌備委員會指導下，由中華民國慢速壘球協會及大會競賽暨紀錄組共同負責各項執行工作。

二、技術人員：

(一) 裁判人員：裁判長由全民運動會籌備處與中華民國慢速壘球協會會商聘請，裁判由中華民國慢速壘球協會就各縣市具國家 A 級或甲級裁判資格者中推薦，送籌備處審查聘任之。

(二) 審判委員：審判委員共 5 人（含召集人），召集人由中華民國慢速壘球協會遴派，委員由全民運動會籌備處與中華民國慢速壘球協會會商聘請，其中必須包括承辦單位至少 1 人。

三、申訴：依 115 年全民運動會競賽規程第十二條規定辦理。

四、獎勵：

(一) 依 115 年全民運動會競賽規程第十一條規定辦理。

(二) 各項決賽後立即頒獎，接受頒獎者必須穿著該縣市代表隊服裝。

肆、會議：

一、技術會議：115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00 分，於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大園區大成路二段 8 號）國際會議廳舉行。

二、裁判會議：115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五）下午 3 時 00 分，於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級中等學校（桃園市大園區大成路二段 8 號）國際會議廳舉行。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慢速壘球裁判名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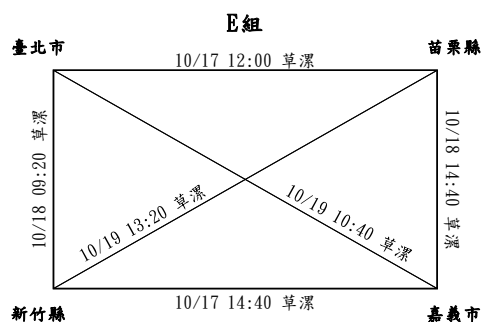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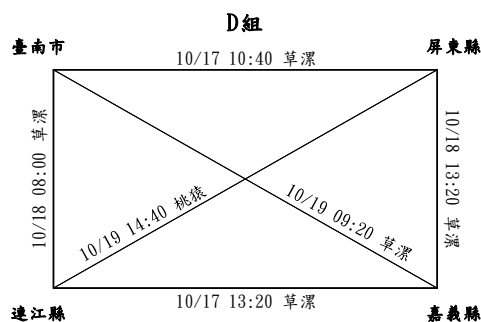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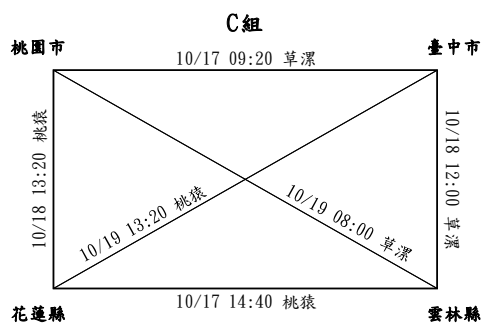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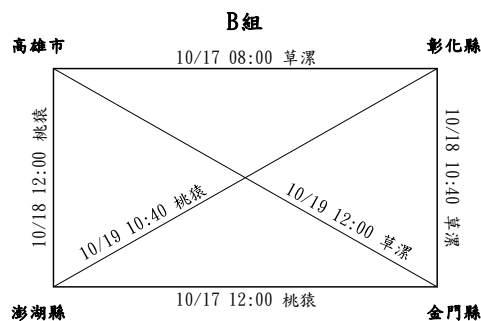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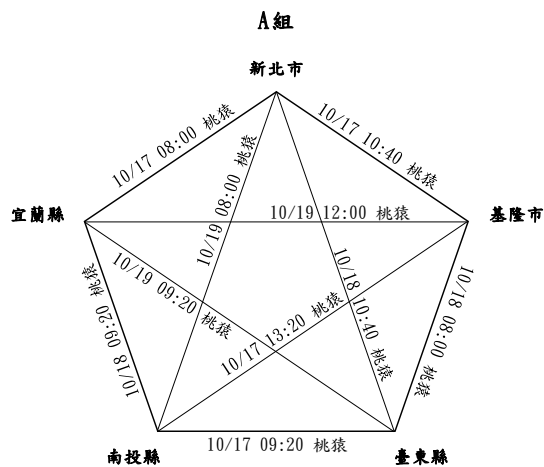
(排序皆按照姓名筆劃順序進行排序)

審判委員：	何國清	林裕松	林廣遠	侯金安	曹之翰		
裁判長：	吳榮飛						
裁判：	王宗印	朱俊豪	利文輝	吳健仁	吳國華	吳旻璇	呂建德
	呂學鴻	李本楊	李永善	李東洲	李秋林	林世平	林正來
	林志賢	林華德	洪武雄	徐明生	翁國斌	高勇偉	張俊偉
	張柏洲	張清河	莊育倫	許堯峯	郭金柱	陳水年	陳正如
	陳宏賓	陳志煌	陳佳億	陳坤池	陳宗賢	陳建文	陳建國
	陳銘松	黃榮正	楊坤地	楊國書	楊瑞興	楊義勝	董正順
	趙維彬	鄭啟禎	鄭貴元	鄭鈞鴻	盧清達	鍾俊敏	簡子剛
	簡至炫	簡漢忠	譚蔚青	嚴仁勇	蘇晃儀		
裁判(監場)：	林日紹	林明益	曾文明	羅光龍			
裁判(記錄長)：	林泳霖						
裁判(記錄)：	吳孝民	林志聰	張少鑫	張淑雯	游大卜	黃季琴	詹筱嫻
	薛芳琪						
賽事經理：	張文國	黃展彥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慢速壘球賽程表

男子組：預計 21 隊

分組預賽：排名循環，淘汰分組最後（五隊）



左先攻

左先攻

右先守

右先守

10/17	桃猿	草澤
08:00~09:10	新北市 (01) 宜蘭縣	高雄市 (02) 彰化縣
09:20~10:30	南投縣 (03) 臺東縣	桃園市 (04) 臺中市
10:40~11:50	基隆市 (05) 新北市	臺南市 (06) 屏東縣
12:00~13:10	澎湖縣 (07) 金門縣	臺北市 (08) 苗栗縣
13:20~14:30	南投縣 (09) 基隆市	連江縣 (10) 嘉義縣
14:40~15:50	花蓮縣 (11) 雲林縣	新竹縣 (12) 嘉義市

10/18	桃猿	草澤
08:00~09:10	臺東縣 (13) 基隆市	臺南市 (14) 連江縣
09:20~10:30	宜蘭縣 (15) 南投縣	臺北市 (16) 新竹縣
10:40~11:50	臺東縣 (17) 新北市	彰化縣 (18) 金門縣
12:00~13:10	高雄市 (19) 澎湖縣	臺中市 (20) 雲林縣
13:20~14:30	花蓮縣 (21) 桃園市	嘉義縣 (22) 屏東縣
14:40~15:50		嘉義市 (23) 苗栗縣

10/19	桃猿	草澤
08:00~09:10	南投縣 (24) 新北市	雲林縣 (25) 桃園市
09:20~10:30	宜蘭縣 (26) 臺東縣	嘉義縣 (27) 臺南市
10:40~11:50	澎湖縣 (28) 彰化縣	嘉義市 (29) 臺北市
12:00~13:10	基隆市 (30) 宜蘭縣	高雄市 (31) 金門縣
13:20~14:30	臺中市 (32) 花蓮縣	苗栗縣 (33) 新竹縣
14:40~15:50	屏東縣 (34) 連江縣	

10/20	桃猿	草澤
08:00~09:10	A殿 (35) B亞	D冠 (41) E季
09:20~10:30	C冠 (36) D季	A冠 (42) B季
10:40~11:50	E冠 (37) A季	C亞 (43) D亞
12:00~13:10	B冠 (38) C季	E亞 (44) A亞
13:20~14:30	(35)勝 (39) (36)勝	(41)勝 (45) (42)勝
14:40~15:50	(37)勝 (40) (38)勝	(43)勝 (46) (44)勝

10/21	桃猿	草澤
08:00~09:10	(39)勝 (47) (40)勝	(39)敗 (48) 45敗
09:20~10:30	(45)勝 (49) (46)勝	(40)敗 (50) 46敗
10:40~11:50		(48)敗 (51) (50)敗
12:00~13:10	(47)勝 (53) (49)勝	(48)勝 (52) (47)敗
13:20~14:30		(50)勝 (54) (49)敗
14:40~15:50		(52)敗 (55) (54)敗

(51) 第七、八名 排名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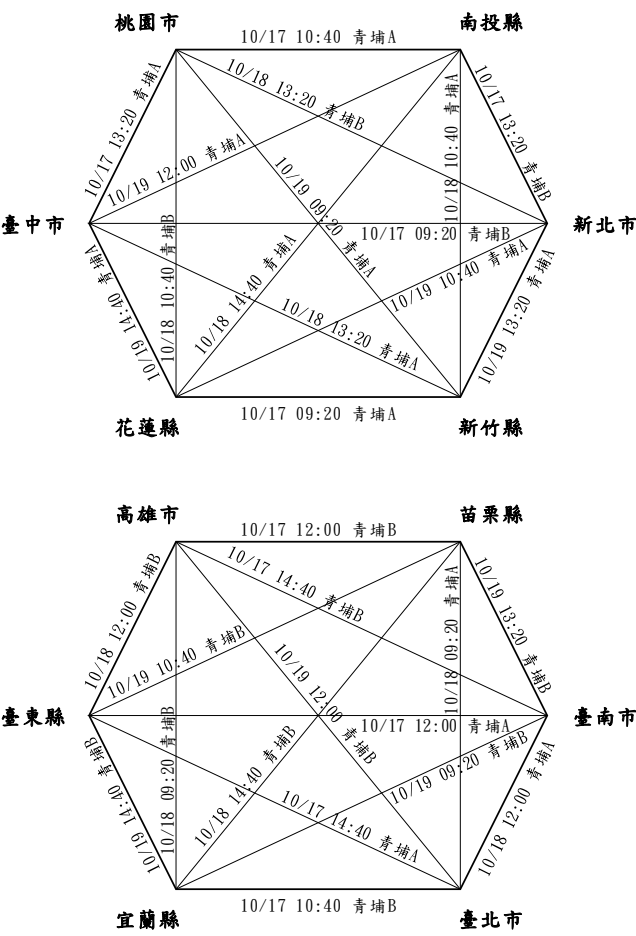
(55) 第五、六名 排名賽

10/22	桃猿	草澤
08:00~09:10	(52)勝 (56) (54)勝	敗隊：第四名
09:20~10:30	(56)勝 (57) (53)敗	敗隊：第三名
10:40~11:50	(57)勝 (58) (53)勝	冠亞軍
12:00~13:10	加賽(59)	冠亞軍(加賽)
13:20~14:30		
14:40~15:50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慢速壘球賽程表

女子組

第一輪：分組排名賽



左先攻

左先攻

右先守

右先守

10/17 分組排名賽

10/17	青埔A	青埔B
08:00~09:10		
09:20~10:30	花蓮縣 (01) 新竹縣	臺中市 (02) 新北市
10:40~11:50	南投縣 (03) 桃園市	宜蘭縣 (04) 臺北市
12:00~13:10	臺南市 (05) 臺東縣	苗栗縣 (06) 高雄市
13:20~14:30	桃園市 (07) 臺中市	新北市 (08) 南投縣
14:40~15:50	臺東縣 (09) 臺北市	高雄市 (10) 臺南市

10/18 分組排名賽

10/18	青埔A	青埔B
08:00~09:10		
09:20~10:30	臺北市 (11) 苗栗縣	宜蘭縣 (12) 高雄市
10:40~11:50	新竹縣 (13) 南投縣	桃園市 (14) 花蓮縣
12:00~13:10	臺南市 (15) 臺北市	高雄市 (16) 臺東縣
13:20~14:30	臺中市 (17) 新竹縣	新北市 (18) 桃園市
14:40~15:50	南投縣 (19) 花蓮縣	苗栗縣 (20) 宜蘭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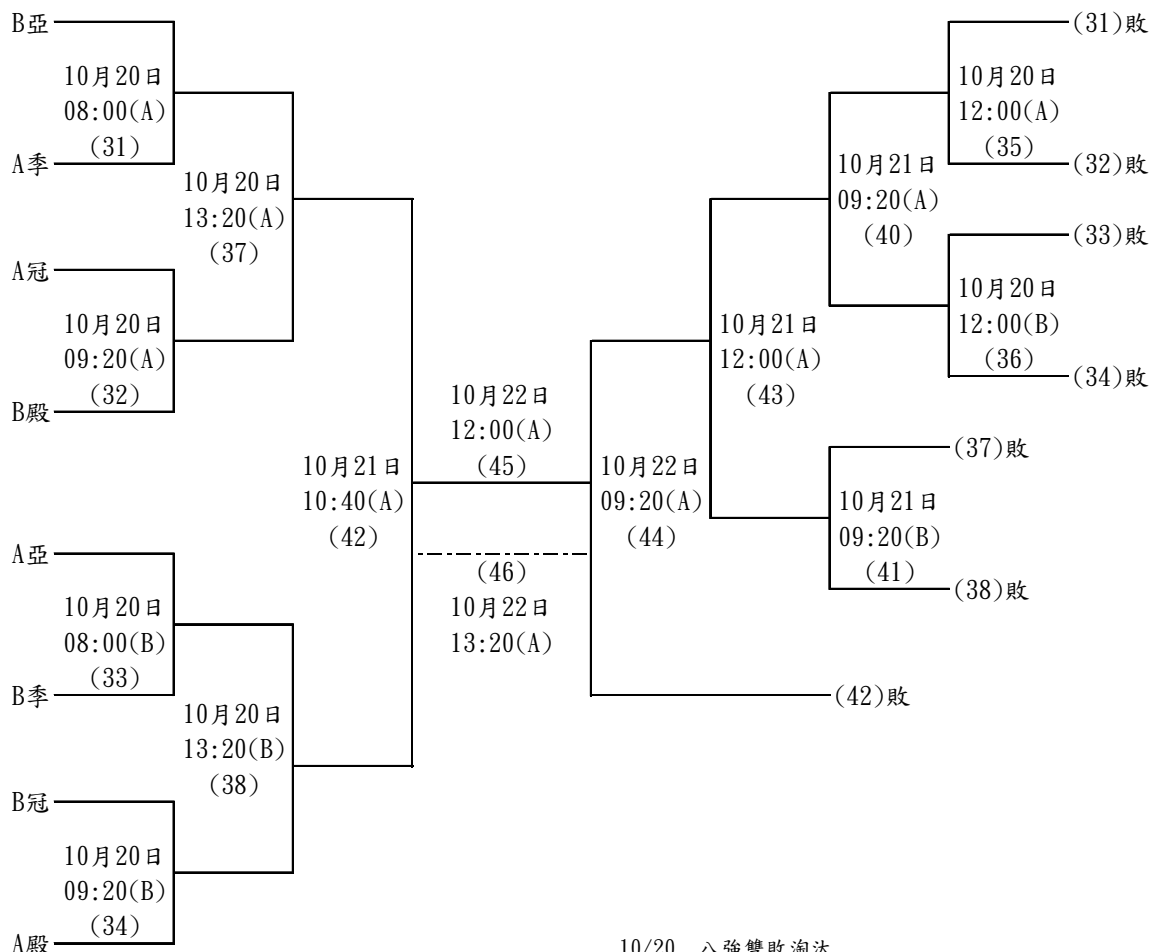
10/19 分組排名賽

10/19	青埔A	青埔B
08:00~09:10		
09:20~10:30	新竹縣 (21) 桃園市	宜蘭縣 (22) 臺南市
10:40~11:50	花蓮縣 (23) 新北市	苗栗縣 (24) 臺東縣
12:00~13:10	南投縣 (25) 臺中市	臺北市 (26) 高雄市
13:20~14:30	新北市 (27) 新竹縣	臺南市 (28) 苗栗縣
14:40~15:50	臺中市 (29) 花蓮縣	臺東縣 (30) 宜蘭縣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慢速壘球賽程表

女子組

第二輪：八強雙敗淘汰



勝：第七名
敗：第八名
10月21日 08:00(A) (39)
(35)敗
(36)敗

(40)敗 第六名

(41)敗 第五名

(43)敗 第四名

(44)敗 第三名

(45)敗 或 (46)敗 第二名

(45)勝 或 (46)勝 第一名

10/20 八強雙敗淘汰

10/20	青埔A			青埔B		
08:00~09:10	A季	(31)	B亞	B季	(33)	A亞
09:20~10:30	B殿	(32)	A冠	A殿	(34)	B冠
10:40~11:50						
12:00~13:10	(31)敗	(35)	(32)敗	(33)敗	(36)	(34)敗
13:20~14:30	(31)勝	(37)	(32)勝	(33)勝	(38)	(34)勝
14:40~15:50						

左先攻 右先守

10/21 八強雙敗淘汰

10/21	青埔A			青埔B		
08:00~09:10	(35)敗	(39)	(36)敗			
09:20~10:30	(35)勝	(40)	(36)勝	(37)敗	(41)	(38)敗
10:40~11:50	(37)勝	(42)	(38)勝			
12:00~13:10	(40)勝	(43)	(41)勝			
13:20~14:30						
14:40~15:50						

左先攻 右先守

10/22 總決賽

10/22	青埔A			青埔B		
08:00~09:10						
09:20~10:30	(43)勝	(44)	(42)敗			
10:40~11:50						
12:00~13:10	(44)勝	(45)	(42)勝			
13:20~14:30	加賽局(46)					
14:40~15:50						

左先攻 右先守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慢速壘球職隊員名單

【男子組】職隊員號碼對照表

[1]. 基隆市(1001~1020)

領隊：余冠龍 教練：李哲文 教練：葉駿緯 管理：劉奕榮

1001 王宣惟	1002 王昱凡	1003 王劭丞	1004 江皓瑋	1005 余介元
1006 李尚育	1007 康祐齊	1008 許力桓	1009 連偲凱	1010 郭威謙
1011 陳正祺	1012 陳建宏	1013 陳福恩	1014 陳煒潔	1015 潘昇陽
1016 蔡政展	1017 蔡鎮懋	1018 顏子熏	1019 顏孝鈞	1020 羅耀駿

[2]. 臺北市(1021~1040)

領隊：陳兆宏 教練：唐承浩 教練：蔡明覺 管理：鄭展誠

1021 王偉仲	1022 江宥澤	1023 江柏豪	1024 李治邦	1025 李建苓
1026 李澤順	1027 沈彥丞	1028 林煌尹	1029 林翰	1030 柯景瀚
1031 洪緯翔	1032 張哲	1033 陳俞翔	1034 陳品學	1035 曾貴龍
1036 黃飛鴻	1037 蔡孟達	1038 蔡尚穎	1039 顏嘉威	1040 蘇哲民

[3]. 新北市(1041~1060)

領隊：陳旭耀 教練：張格維 教練：潘識文 管理：戴元豪 隊長：潘俊呈

1041 溫軒宇	1042 王瑞樺	1043 李鎮遠	1044 杜章偉	1045 沈承緯
1046 林顏紳	1047 張仲嘉	1048 張評傑	1049 梁弘又	1050 彭子恩
1051 黃致謙	1052 葉采柏	1053 葉浚琳	1054 葉銘堉	1055 潘俊呈
1056 潘識文	1057 蔣欣呈	1058 蔡宜良	1059 魏正皓	1060 蘇瑋傑

[4]. 桃園市(1061~1080)

領隊：郭雲輝 教練：羅文延 教練：許晉凱 管理：鄭照瀧

1061 力良順	1062 王嘉威	1063 吳柏毅	1064 呂明杰	1065 阮義方
1066 范立瑋	1067 范姜俊傑	1068 徐暉傑	1069 許誌峰	1070 陳世霖
1071 陳李承恩	1072 陳冠宇	1073 陳柏斐	1074 陳書丘	1075 陳凱倫
1076 黃智煜	1077 黃楷鈞	1078 楊維琳	1079 劉弘揚	1080 賴威誠

[5]. 新竹縣(1081~1100)

領隊：陳弈成 教練：羅源興 教練：風斌翰 管理：張錦翰 隊長：許家瑋

1081 李在晟	1082 杜忠憲	1083 林廷烽	1084 范國慶	1085 徐培鈞
1086 張志豪	1087 梁政宏	1088 許家瑋	1089 陳文晨	1090 陳志祥
1091 陳俊銘	1092 陳鵬光	1093 曾祥豪	1094 游承育	1095 黃志中
1096 黃睿宇	1097 詹德聰	1098 賴柏丰	1099 謝秉庭	1100 羅冠宇

[6]. 苗栗縣(1101~1120)

領隊：熊言濬 教練：吳耀瑋 教練：蘇浩昕 管理：羅敏彥

1101 古清貴	1102 吳玟毅	1103 吳冠霆	1104 李心賢	1105 林子宸
1106 林世揚	1107 林智彬	1108 邱俊榮	1109 邱家麒	1110 常峻
1111 郭家齊	1112 陳志偉	1113 陳衍逸	1114 曾又川	1115 曾珈霈
1116 劉耀阡	1117 駱昱安	1118 謝騏	1119 鍾仲彥	1120 羅蔡偉

[7]. 臺中市(1121~1140)

領隊：江啟臣 教練：徐全傑 教練：蔡宗佑 管理：吳修佐 隊長：吳泰霖

1121 王昱凱	1122 王駿承	1123 江上鋒	1124 吳泰霖	1125 林展誼
1126 林順吉	1127 袁崇仁	1128 陳宗舜	1129 黃宥幃	1130 楊士緯
1131 楊明杰	1132 楊嘉宏	1133 楊耀閔	1134 詹宗樺	1135 劉議帆
1136 蔡永晟	1137 賴冠豪	1138 賴冠赫	1139 謝家和	1140 蘇政宇

[8]. 彰化縣(1141~1160)

領隊：張耀仁 教練：張家豪 教練：廖宏宥 管理：張耀輝 隊長：林育生

1141 王政穎	1142 王振宗	1143 江宥成	1144 卓茗宇	1145 林育生
1146 林昱勳	1147 林家盛	1148 林聖恩	1149 邵鈞彥	1150 張學旻
1151 陳圉霖	1152 陳裕仁	1153 黃柏嘉	1154 黃義群	1155 楊振銓
1156 葉修毓	1157 葉峻維	1158 劉泊翰	1159 鄭煜騰	1160 羅俊凱

[9]. 南投縣(1161~1180)

領隊：劉俊欣 教練：黃忠義 教練：郭文儀 管理：林家鈴

1161 林建篁	1162 林軒銘	1163 馬彥宇	1164 陳汶頡	1165 陳泓志
1166 陳冠庭	1167 陳建遑	1168 彭璿紘	1169 曾國倫	1170 黃士豪
1171 黃忠彥	1172 黃冠傑	1173 黃冠智	1174 董敏安	1175 劉士閩
1176 劉子銓	1177 蔡岳成	1178 蕭百崇	1179 賴韋廷	1180 賴瑞杰

[10]. 雲林縣(1181~1200)

領隊：朱健嘉 教練：張江龍 教練：李維庭 管理：洪鄰安

1181 黃文廷	1182 林洪頡	1183 林靖凱	1184 張志誠	1185 張偉成
1186 張翔傑	1187 陳俊宇	1188 陳韋男	1189 程柏深	1190 黃培淵
1191 廖健富	1192 廖健評	1193 劉清楓	1194 蔡育慶	1195 鄭名志
1196 鄧億修	1197 謝宥宏	1198 謝政輝	1199 鍾明順	1200 鍾奕弘

[11]. 嘉義縣(1201~1220)

領隊：黃淑瑜 教練：邱建誠 教練：蔡文嘉 管理：陳維慶 隊長：徐弘任

1201 溫勝貴	1202 王浚亦	1203 石哲豪	1204 吳明樟	1205 李信宏
1206 李政翰	1207 沈煜修	1208 林奕帆	1209 林得葦	1210 徐弘任
1211 梁嘉翰	1212 許永明	1213 許峻益	1214 郭庭佑	1215 陳冠魁
1216 陳詩偉	1217 黃玟盛	1218 劉奕志	1219 蔡豪傑	1220 鄭瑋庭

[12]. 嘉義市(1221~1240)

領隊：蔡榮豐 教練：翁國祥 教練：黃振穎 管理：連凱威

1221 王信文	1222 林世偉	1223 林立洋	1224 林育賢	1225 林俞宏
1226 邱士展	1227 施丞祐	1228 張育昇	1229 張詠凜	1230 張寶聰
1231 梁鈞涵	1232 連柏為	1233 郭育維	1234 陳建志	1235 黃信瑋
1236 葉信杉	1237 趙晉榮	1238 趙偉盛	1239 蔡岳丞	1240 蕭裕龍

[13]. 臺南市(1241~1260)

領隊：林琛富 教練：莊銓橋 教練：陳健偉 管理：徐祥逸 隊長：楊鎮嶽

1241 王子億	1242 吳育承	1243 吳育霖	1244 吳哲維	1245 李典庭
1246 周聖捷	1247 馬仲權	1248 張惟喬	1249 郭宗軒	1250 陳丰宸
1251 單復昇	1252 曾國豪	1253 黃有騰	1254 黃伯楷	1255 黃裕凱
1256 楊鎮嶽	1257 劉兆原	1258 劉誌凱	1259 蔡兆恩	1260 謝念祖

[14]. 高雄市(1261~1280)

領隊：江平敬 教練：閩偉宏 教練：王志華 管理：劉謹維 隊長：官世傑

1261 王英山	1262 石煥廷	1263 余佳翰	1264 吳明儀	1265 李文煒
1266 李軒毅	1267 官世傑	1268 林偉傑	1269 邱致翔	1270 施佑龍
1271 洪嘉偉	1272 高銘言	1273 許仁芳	1274 黃子豪	1275 黃智培
1276 廖俊凱	1277 劉士瑜	1278 蔡勝穎	1279 盧宗佑	1280 蕭專定

[15]. 屏東縣(1281~1299)

領隊：黃建溢 教練：陳清勇 管理：鍾秉錡 隊長：尤瑞仁

1281 尤瑞仁	1282 朱英俊	1283 吳文龍	1284 呂理鉞	1285 李冠緯
1286 林文雄	1287 林承御	1288 林煌基	1289 林蔚諭	1290 張穎霖
1291 郭坤瑋	1292 陳清林	1293 楊佳融	1294 劉展嘉	1295 劉逸民
1296 歐人瑞	1297 盧和昇	1298 嚴宏仁	1299 龔穆輝	

[16]. 臺東縣(1300~1319)

領隊：林志龍 教練：黃鼎家 教練：石宜生 管理：張亞倫

1300 田順文	1301 周志雲	1302 林宇浩	1303 林家緯	1304 徐偉閔
1305 張喜驊	1306 莫生為	1307 陳文欽	1308 陳胤皓	1309 黃奕傑
1310 黃奕翔	1311 黃富驊	1312 黃裕翔	1313 黃鼎傑	1314 黃曜
1315 黃皜	1316 鄭善晟	1317 賴俊瑋	1318 豐瑋誼	1319 蘇連杰

[17]. 花蓮縣(1320~1339)

領隊：趙鳳山 教練：李俊璋 管理：黃振宗

1320 王宏傑	1321 江育旻	1322 江彥宗	1323 吳喬智	1324 呂景福
1325 林子瑜	1326 林世偉	1327 林承翰	1328 邱維杰	1329 胡陳龍
1330 夏嘉良	1331 陳永祥	1332 陳志群	1333 陳瑋恩	1334 曾旭川
1335 湯允睿	1336 楊振國	1337 蔡恩君	1338 鄭鎧文	1339 鄭鎧賢

[18]. 宜蘭縣(1340~1359)

領隊：郭春錫 教練：陳智偉 教練：潘信昌 管理：呂淑雅 隊長：黃明偉

1340 尤文志	1341 方聖足	1342 吳昇峰	1343 吳俊毓	1344 林玟廉
1345 林雨鋒	1346 林宸亦	1347 林祐嘉	1348 林頌翰	1349 林浩鈞
1350 柳捷歲	1351 張家瑋	1352 曹瀚濃	1353 陳家宏	1354 黃明偉
1355 楊博硯	1356 董子浩	1357 蔡雨謙	1358 賴宏憲	1359 謝志揚

[19]. 澎湖縣(1360~1379)

領隊：呂永泰 教練：鄭文強 教練：謝明裕 管理：蔡國昌 隊長：張永榆

1360 白仲皓	1361 呂浩成	1362 呂維倫	1363 洪昕楷	1364 洪敏泰
1365 徐浩閔	1366 張永榆	1367 張宇凡	1368 許俊禾	1369 陳志彬
1370 陳俊涵	1371 楊鴻瑋	1372 葉培安	1373 劉恩銓	1374 歐駱緯
1375 潘韋辰	1376 蔡昀峻	1377 蔡鈞岱	1378 鄭文凱	1379 薛志輝

[20]. 金門縣(1380~1399)

領隊：楊忠發 教練：謝鑫培 教練：陳尚瑋 管理：陳尚智 隊長：莊天祥

1380 王政雄	1381 王聖銓	1382 何仁浩	1383 李松晏	1384 李馬成
1385 林柏勛	1386 邵凡嘉	1387 洪冠正	1388 唐昇安	1389 莊天祥
1390 許庭恩	1391 陳尚佑	1392 陳延暉	1393 曾士賓	1394 楊家雄
1395 楊晉瑋	1396 鄭子皓	1397 鄭志成	1398 鄭映廷	1399 鄭智銘

[21].連江縣(1400~1417)

教練：吳曉瑋 管理：張夢微 隊長：李若帆

1400 李若帆	1401 林建寶	1402 高緯民	1403 曹予哲	1404 曹竣翔
1405 陳冠憲	1406 陳則汎	1407 陳彥佑	1408 陳彥綸	1409 陳致遠
1410 陳益漢	1411 陳智偉	1412 陳雋	1413 陳漢興	1414 黃郁閎
1415 蔡政翰	1416 鄭家皓	1417 鄭詮龍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慢速壘球職隊員名單

【女子組】職隊員號碼對照表

[1]. 臺北市(2001~2020)

領隊：郭正明 教練：蔡瑜君 教練：陳震澄 管理：張家瑋 隊長：蔡雅玲

2001 吳亭葳	2002 吳婕汶	2003 宋明薰	2004 李心芸	2005 武雅亭
2006 邱鈺然	2007 高育琪	2008 張詠琦	2009 陳禹璇	2010 陳郁霈
2011 陳敏馨	2012 陳慈慧	2013 陽涵娜	2014 黃羽緹	2015 劉詩芸
2016 蔡雅玲	2017 鄭詠心	2018 蕭丞媛	2019 賴巧綺	2020 簡思怡

[2]. 新北市(2021~2040)

領隊：蕭秀吟 教練：簡珮琪 教練：邱貞婷 管理：呂瑞英

2021 王蘋	2022 朱瑀	2023 吳珮璇	2024 李詩芸	2025 杜育娟
2026 周志凌	2027 林倍菁	2028 林曉彤	2029 林珈羽	2030 花藝津
2031 范芸瑄	2032 高宥瑄	2033 陳妍靜	2034 陳曉梅	2035 陳佩潔
2036 陳頌茶	2037 黃佩真	2038 楊馨蘋	2039 謝雅琪	2040 鍾欣雅

[3]. 桃園市(2041~2060)

領隊：邱垂境 教練：郭晉良 教練：薛福益 管理：薛欣智

2041 李慧玫	2042 林祈	2043 高家宜	2044 許渝蘋	2045 郭婕妤
2046 陳妤甄	2047 陳敏華	2048 陳雅萍	2049 曾沛婕	2050 黃詩晴
2051 黃語嫣	2052 楊敏楨	2053 楊媛威	2054 蔡寶貝	2055 鄭紀昀
2056 鄭嘉禎	2057 謝文靜	2058 謝愷玲	2059 謝鈺澄	2060 鍾宜芸

[4]. 新竹縣(2061~2080)

領隊：王國志 教練：王筱蓓 教練：陳雨庭 管理：林婕妤 隊長：鍾逸潔

2061 朱郁琪	2062 朱晏穎	2063 朱淑勤	2064 吳芷昀	2065 林沛昀
2066 林佳妤	2067 林佳萱	2068 林佳樺	2069 林家蕾	2070 林紫儀
2071 林慧欣	2072 邱喬翊	2073 施聿淇	2074 秋雁	2075 胡慧君
2076 張若寧	2077 陳葦茹	2078 黃葦薇	2079 鍾逸潔	2080 蘇筠惠

[5]. 苗栗縣(2081~2100)

領隊：栗春瑾 教練：杜惠萍 教練：劉家琦 管理：徐秀蓉

2081 史筱慧	2082 呂欣宜	2083 呂信瑜	2084 呂雅婷	2085 李秋靜
2086 卓佩寰	2087 周宜葶	2088 林姿佑	2089 林宥妍	2090 林晏婷
2091 紀汶珊	2092 風彩螢	2093 翁麗雅	2094 高翎禎	2095 張淳安
2096 許芯菱	2097 楊淑媛	2098 廖宥慈	2099 賴欣妤	2100 羅禹晴

[6]. 臺中市(2101~2120)

領隊：吳順源 教練：謝文峰 教練：林家德 管理：阮士碩 隊長：賴怡璇

2101 江羿旻	2102 余翌瑄	2103 吳家云	2104 吳葉霖	2105 汪怡婷
2106 周宜萱	2107 林育婷	2108 林婕妤	2109 花子筠	2110 邱詠晴
2111 邱鈺菱	2112 高詠芯	2113 張凱琳	2114 張憶	2115 陳中慧
2116 廖小宣	2117 蕭佩潔	2118 賴怡璇	2119 蘇軒宣	2120 蘇毓雯

[7]. 南投縣(2121~2140)

領隊：陳冠雄 教練：洪明興 教練：賴信成 管理：趙哲坤 隊長：黃慧雯

2121 石佳青	2122 吳羽昕	2123 吳佩怡	2124 巫昕穎	2125 李思詩
2126 杜亞茜	2127 林志霖	2128 林紀紘	2129 林瑋琪	2130 柯佳慧
2131 洪芊瑜	2132 紀泳帆	2133 馬文麗	2134 張嘉芸	2135 陳琪蓉
2136 黃德慧	2137 黃慧雯	2138 楊依婷	2139 楊佳	2140 劉昀希

[8]. 臺南市(2141~2160)

領隊：王冠洵 教練：石魯麒 教練：劉水波 管理：莊美金 隊長：高珮琦

2141 王真慧	2142 宋秀齡	2143 李沛璇	2144 李柔嫻	2145 汪佩嬪
2146 林千涵	2147 施郁萱	2148 高珮琦	2149 張惠俞	2150 許奇禎
2151 郭思儀	2152 陳伊洵	2153 陳庭妤	2154 陳淑娟	2155 陳雅臻
2156 陳意穎	2157 楊子萱	2158 楊宜璇	2159 謝婉茹	2160 謝瑋娣

[9]. 高雄市(2161~2180)

領隊：李東原 教練：吳佳蓉 教練：顏盟展 管理：許瑜芳 隊長：朱玉青

2161 王紫綺	2162 石婕珮	2163 朱玉青	2164 呂雪梅	2165 李欣倫
2166 李慧珊	2167 沈筱琳	2168 林宜穎	2169 林鳳珍	2170 侯相如
2171 洪燧	2172 許家苓	2173 陳郁靜	2174 陳惠宣	2175 陳詩婷
2176 曾琪	2177 潘竹瑜	2178 顏綺翹	2179 魏琦樺	2180 蘇奕璇

[10]. 臺東縣(2181~2200)

領隊：葉榮瑄 教練：林彤恩 教練：洪金山 管理：胡曉曼

2181 尤奕荃	2182 王紀薇	2183 余念慈	2184 余凱馨	2185 余詠潔
2186 吳勤慧	2187 李凱珍	2188 林彤恩	2189 林佳欣	2190 林書亭
2191 洪筠斐	2192 胡洛涵	2193 胡婉婷	2194 胡慧馨	2195 陳宥穎
2196 陳張佳芬	2197 博盧沛怡	2198 楊凱玉	2199 楊謹	2200 潘孟霖

[11]. 花蓮縣(2201~2220)

領隊：戴尹哲 教練：盧建明 教練：吳明裕 管理：王國華

2201 溫子綾	2202 溫凱棠	2203 田念茹	2204 李易美	2205 周富美
2206 林雅婷	2207 阿苾谷菡斯	2208 徐春花	2209 許芳雯	2210 陳凱莉
2211 陳皓怡	2212 陳澄惠	2213 黃惠慈	2214 楊沛綾	2215 楊佳期
2216 劉淑英	2217 潘涵如	2218 鄭凱凌	2219 羅秀玲	2220 饒林宇君

[12]. 宜蘭縣(2221~2239)

領隊：許志賢 教練：林耀祖 管理：林孟生

2221 孔小莉	2222 古宜婷	2223 吉娃斯·斗烈		
2224 朱家珍	2225 余蕙如	2226 吳夢庭	2227 宋子菱	2228 李馨
2229 沈雪兒	2230 林玉玲	2231 阿慕依·給降		
2232 徐詩涵	2233 許芮甄	2234 陳曉菁	2235 黃千惠	2236 黃友貞
2237 董雯琇	2238 廖美雅	2239 賴庭萱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慢速壘球

分項分組編配表【男子組】

男子組【團體賽】(共 21 隊)

[1]. 基隆市

1001 王宣惟	1002 王昱凡	1003 王劭丞	1004 江皓瑋	1005 余介元
1006 李尚育	1007 康祐齊	1008 許力桓	1009 連偲凱	1010 郭威謙
1011 陳正祺	1012 陳建宏	1013 陳福恩	1014 陳煒潔	1015 潘昇陽
1016 蔡政展	1017 蔡鎮懋	1018 顏子熏	1019 顏孝鈞	1020 羅耀駿

[2]. 臺北市

1021 王偉仲	1022 江宥澤	1023 江柏豪	1024 李治邦	1025 李建苓
1026 李澤順	1027 沈彥丞	1028 林煌尹	1029 林翰	1030 柯景瀚
1031 洪緯翔	1032 張哲	1033 陳俞翔	1034 陳品學	1035 曾貴龍
1036 黃飛鴻	1037 蔡孟達	1038 蔡尚穎	1039 顏嘉威	1040 蘇哲民

[3]. 新北市

1041 溫軒宇	1042 王瑞樺	1043 李鎮遠	1044 杜章偉	1045 沈承緯
1046 林顏紳	1047 張仲嘉	1048 張評傑	1049 梁弘又	1050 彭子恩
1051 黃致謙	1052 葉采柏	1053 葉浚琳	1054 葉銘堉	1055 潘俊呈
1056 潘識文	1057 蔣欣呈	1058 蔡宜良	1059 魏正皓	1060 蘇瑋傑

[4]. 桃園市

1061 力良順	1062 王嘉威	1063 吳柏毅	1064 呂明杰	1065 阮義方
1066 范立瑋	1067 范姜俊傑	1068 徐暉傑	1069 許誌峰	1070 陳世霖
1071 陳李承恩	1072 陳冠宇	1073 陳柏斐	1074 陳書丘	1075 陳凱倫
1076 黃智煜	1077 黃楷鈞	1078 楊維琳	1079 劉弘揚	1080 賴威誠

[5]. 新竹縣

1081 李在晟	1082 杜忠憲	1083 林廷烽	1084 范國慶	1085 徐培鈞
1086 張志豪	1087 梁政宏	1088 許家瑋	1089 陳文晨	1090 陳志祥
1091 陳俊銘	1092 陳鵬光	1093 曾祥豪	1094 游承育	1095 黃志中
1096 黃睿宇	1097 詹德聰	1098 賴柏丰	1099 謝秉庭	1100 羅冠宇

[6]. 苗栗縣

1101 古清貴	1102 吳玟毅	1103 吳冠霆	1104 李心賢	1105 林子宸
1106 林世揚	1107 林智彬	1108 邱俊榮	1109 邱家麒	1110 常峻
1111 郭家齊	1112 陳志偉	1113 陳衍逸	1114 曾又川	1115 曾珈霈
1116 劉耀阡	1117 駱昱安	1118 謝騏	1119 鍾仲彥	1120 羅蔡偉

[7]. 臺中市

1121 王昱凱	1122 王駿承	1123 江上鋒	1124 吳泰霖	1125 林展誼
1126 林順吉	1127 袁崇仁	1128 陳宗舜	1129 黃宥幃	1130 楊士緯
1131 楊明杰	1132 楊嘉泓	1133 楊耀閔	1134 詹宗樺	1135 劉議帆
1136 蔡永晟	1137 賴冠豪	1138 賴冠赫	1139 謝家和	1140 蘇政宇

[8]. 彰化縣

1141 王政穎	1142 王振宗	1143 江宥成	1144 卓茗宇	1145 林育生
1146 林昱勳	1147 林家盛	1148 林聖恩	1149 邵鈞彥	1150 張學旻
1151 陳圉霖	1152 陳裕仁	1153 黃柏嘉	1154 黃義群	1155 楊振銓
1156 葉修毓	1157 葉峻維	1158 劉泊翰	1159 鄭煜騰	1160 羅俊凱

[9]. 南投縣

1161 林建篁	1162 林軒銘	1163 馬彥宇	1164 陳汶頡	1165 陳泓志
1166 陳冠庭	1167 陳建遑	1168 彭璿紘	1169 曾國倫	1170 黃士豪
1171 黃忠彥	1172 黃冠傑	1173 黃冠智	1174 董敏安	1175 劉士閩
1176 劉子銓	1177 蔡岳成	1178 蕭百崇	1179 賴韋廷	1180 賴瑞杰

[10]. 雲林縣

1181 黃文廷	1182 林洪頡	1183 林靖凱	1184 張志誠	1185 張偉成
1186 張翔傑	1187 陳俊宇	1188 陳韋男	1189 程柏深	1190 黃培淵
1191 廖健富	1192 廖健評	1193 劉清楓	1194 蔡育慶	1195 鄭名志
1196 鄧億修	1197 謝宥宏	1198 謝政輝	1199 鍾明順	1200 鍾奕弘

[11]. 嘉義縣

1201 溫勝貴	1202 王浚亦	1203 石哲豪	1204 吳明樟	1205 李信宏
1206 李政翰	1207 沈煜修	1208 林奕帆	1209 林得葦	1210 徐弘任
1211 梁嘉翰	1212 許永明	1213 許峻益	1214 郭庭佑	1215 陳冠魁
1216 陳詩偉	1217 黃玟盛	1218 劉奕志	1219 蔡豪傑	1220 鄭瑋庭

[12]. 嘉義市

1221 王信文	1222 林世偉	1223 林立洋	1224 林育賢	1225 林俞宏
1226 邱士展	1227 施丞祐	1228 張育昇	1229 張詠淥	1230 張寶聰
1231 梁鈞涵	1232 連柏為	1233 郭育維	1234 陳建志	1235 黃信瑋
1236 葉信杉	1237 趙晉榮	1238 趙偉盛	1239 蔡岳丞	1240 蕭裕龍

[13]. 臺南市

1241 王子億	1242 吳育承	1243 吳育霖	1244 吳哲維	1245 李典庭
1246 周聖捷	1247 馬仲權	1248 張惟喬	1249 郭宗軒	1250 陳丰宸
1251 單復昇	1252 曾國豪	1253 黃有騰	1254 黃伯楷	1255 黃裕凱
1256 楊鎮嶽	1257 劉兆原	1258 劉誌凱	1259 蔡兆恩	1260 謝念祖

[14]. 高雄市

1261 王英山	1262 石煥廷	1263 余佳翰	1264 吳明儀	1265 李文煒
1266 李軒毅	1267 官世傑	1268 林偉傑	1269 邱致翔	1270 施佑龍
1271 洪嘉偉	1272 高銘言	1273 許仁芳	1274 黃子豪	1275 黃智培
1276 廖俊凱	1277 劉士瑜	1278 蔡勝穎	1279 盧宗佑	1280 蕭專定

[15]. 屏東縣

1281 尤瑞仁	1282 朱英俊	1283 吳文龍	1284 呂理鉞	1285 李冠緯
1286 林文雄	1287 林承御	1288 林煌基	1289 林蔚諭	1290 張顥霖
1291 郭坤瑋	1292 陳清林	1293 楊佳融	1294 劉展嘉	1295 劉逸民
1296 歐人瑞	1297 盧和昇	1298 嚴宏仁	1299 龔穆輝	

[16]. 臺東縣

1300 田順文	1301 周志雲	1302 林宇浩	1303 林家緯	1304 徐偉閔
1305 張喜驊	1306 莫生為	1307 陳文欽	1308 陳胤濤	1309 黃奕傑
1310 黃奕翔	1311 黃富驊	1312 黃裕翔	1313 黃鼎傑	1314 黃曜
1315 黃皜	1316 鄭善晟	1317 賴俊瑋	1318 豐瑋誼	1319 蘇連杰

[17]. 花蓮縣

1320 王宏傑	1321 江育旻	1322 江彥宗	1323 吳喬智	1324 呂景福
1325 林子瑜	1326 林世偉	1327 林承翰	1328 邱維杰	1329 胡陳龍
1330 夏嘉良	1331 陳永祥	1332 陳志群	1333 陳瑋恩	1334 曾旭川
1335 湯允睿	1336 楊振國	1337 蔡恩君	1338 鄭鎧文	1339 鄭鎧賢

[18]. 宜蘭縣

1340 尤文志	1341 方聖足	1342 吳昇峰	1343 吳俊毓	1344 林玟廉
1345 林雨鋒	1346 林宸亦	1347 林祐嘉	1348 林頌翰	1349 林浩鈞
1350 柳捷歲	1351 張家瑋	1352 曹瀚濃	1353 陳家宏	1354 黃明偉
1355 楊博硯	1356 董子浩	1357 蔡雨謙	1358 賴宏憲	1359 謝志揚

[19]. 澎湖縣

1360 白仲皓	1361 呂浩成	1362 呂維倫	1363 洪昕楷	1364 洪敏泰
1365 徐浩閔	1366 張永榆	1367 張宇凡	1368 許俊禾	1369 陳志彬
1370 陳俊涵	1371 楊鴻瑋	1372 葉培安	1373 劉恩銓	1374 歐駱緯
1375 潘韋辰	1376 蔡昀峻	1377 蔡鈞岱	1378 鄭文凱	1379 薛志輝

[20]. 金門縣

1380 王政雄	1381 王聖銓	1382 何仁浩	1383 李松晏	1384 李馬成
1385 林柏勛	1386 邵凡嘉	1387 洪冠正	1388 唐昇安	1389 莊天祥
1390 許庭恩	1391 陳尚佑	1392 陳延暉	1393 曾士賓	1394 楊家雄
1395 楊晉瑋	1396 鄭子皓	1397 鄭志成	1398 鄭映廷	1399 鄭智銘

[21]. 連江縣

1400 李若帆	1401 林建寶	1402 高緯民	1403 曹予哲	1404 曹竣翔
1405 陳冠憲	1406 陳則汎	1407 陳彥佑	1408 陳彥綸	1409 陳致遠
1410 陳益漢	1411 陳智偉	1412 陳雋	1413 陳漢興	1414 黃郁閔
1415 蔡政翰	1416 鄭家皓	1417 鄭詮龍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慢速壘球

分項分組編配表【女子組】

女子組【團體賽】(共 12 隊)

[1]. 臺北市

2001 吳亭葳	2002 吳婕汶	2003 宋明薰	2004 李心芸	2005 武雅亭
2006 邱鈺然	2007 高育琪	2008 張詠琦	2009 陳禹璇	2010 陳郁霈
2011 陳敏馨	2012 陳慈慧	2013 陽涵娜	2014 黃羽緹	2015 劉詩芸
2016 蔡雅羚	2017 鄭詠心	2018 蕭丞媛	2019 賴巧綺	2020 簡思怡

[2]. 新北市

2021 王蘋	2022 朱瑀	2023 吳珮璇	2024 李詩芸	2025 杜育娟
2026 周志凌	2027 林倍菁	2028 林曉彤	2029 林珈羽	2030 花藝津
2031 范芸瑄	2032 高宥瑄	2033 陳妍靜	2034 陳曉梅	2035 陳颯潔
2036 陳頌茶	2037 黃佩真	2038 楊馨蘋	2039 謝雅琪	2040 鍾欣雅

[3]. 桃園市

2041 李慧玫	2042 林祈	2043 高家宜	2044 許渝蘋	2045 郭婕妤
2046 陳妤甄	2047 陳敏華	2048 陳雅萍	2049 曾沛婕	2050 黃詩晴
2051 黃語嫣	2052 楊敏楨	2053 楊媛威	2054 蔡寶貝	2055 鄭紀昀
2056 鄭嘉禎	2057 謝文靜	2058 謝愷玲	2059 謝鈺澄	2060 鍾宜芸

[4]. 新竹縣

2061 朱郁琪	2062 朱晏穎	2063 朱淑勤	2064 吳芷昀	2065 林沛昀
2066 林佳妤	2067 林佳萱	2068 林佳樺	2069 林家蕾	2070 林紫儀
2071 林慧欣	2072 邱喬翊	2073 施聿淇	2074 秋雁	2075 胡慧君
2076 張若寧	2077 陳葦茹	2078 黃葦薇	2079 鍾逸潔	2080 蘇筠惠

[5]. 苗栗縣

2081 史筱慧	2082 呂欣宜	2083 呂信瑜	2084 呂雅婷	2085 李秋靜
2086 卓佩寰	2087 周宜葶	2088 林姿佑	2089 林宥妍	2090 林晏婷
2091 紀汶珊	2092 風彩螢	2093 翁麗雅	2094 高翎禎	2095 張淳安
2096 許芯菱	2097 楊淑媛	2098 廖宥慈	2099 賴欣妤	2100 羅禹晴

[6]. 臺中市

2101 江羿旻	2102 余翌瑄	2103 吳家云	2104 吳葉霖	2105 汪怡婷
2106 周宜萱	2107 林育婷	2108 林捷妤	2109 花子筠	2110 邱詠晴
2111 邱鈺菱	2112 高詠芯	2113 張凱琳	2114 張憶	2115 陳中慧
2116 廖小宣	2117 蕭佩潔	2118 賴怡璇	2119 蘇軒宣	2120 蘇毓雯

[7]. 南投縣

2121 石佳青	2122 吳羽昕	2123 吳佩怡	2124 巫昕穎	2125 李思詩
2126 杜亞茜	2127 林志雲	2128 林紀紘	2129 林瑋琪	2130 柯佳慧
2131 洪芊瑜	2132 紀泳帆	2133 馬文麗	2134 張嘉芸	2135 陳琪蓉
2136 黃德慧	2137 黃慧雯	2138 楊依婷	2139 楊佳	2140 劉昀希

[8]. 臺南市

2141 王真慧	2142 宋秀鈴	2143 李沛璇	2144 李柔嫻	2145 汪佩嬪
2146 林千涵	2147 施郁萱	2148 高珮琦	2149 張惠俞	2150 許奇禎
2151 郭思儀	2152 陳伊湏	2153 陳庭妤	2154 陳淑娟	2155 陳雅臻
2156 陳意穎	2157 楊子萱	2158 楊宜璇	2159 謝婉茹	2160 謝瑋娣

[9]. 高雄市

2161 王紫綺	2162 石婕珮	2163 朱玉青	2164 呂雪梅	2165 李欣倫
2166 李慧珊	2167 沈筱琳	2168 林宜穎	2169 林鳳珍	2170 侯相如
2171 洪嫻	2172 許家苓	2173 陳郁靜	2174 陳惠宣	2175 陳詩婷
2176 曾琪	2177 潘竹瑜	2178 顏綺翹	2179 魏琦樺	2180 蘇奕璇

[10]. 臺東縣

2181 尤奕荃	2182 王紀薇	2183 余念慈	2184 余凱馨	2185 余詠潔
2186 吳勤慧	2187 李凱珍	2188 林彤恩	2189 林佳欣	2190 林書亭
2191 洪筠斐	2192 胡洛涵	2193 胡婉婷	2194 胡慧馨	2195 陳宥穎
2196 陳張佳芬	2197 博盧沛怡	2198 楊凱玉	2199 楊謹	2200 潘孟霖

[11]. 花蓮縣

2201 溫子綾	2202 溫凱棠	2203 田念茹	2204 李易美	2205 周富美
2206 林雅婷	2207 阿苾谷菡斯	2208 徐春花	2209 許芳雯	2210 陳凱莉
2211 陳皓怡	2212 陳滢惠	2213 黃惠慈	2214 楊沛鍵	2215 楊佳期
2216 劉淑英	2217 潘涵如	2218 鄭凱凌	2219 羅秀玲	2220 饒林宇君

[12]. 宜蘭縣

2221 孔小莉	2222 古宜婷	2223 吉娃斯・斗烈		
2224 朱家珍	2225 余蕙如	2226 吳夢庭	2227 宋子菱	2228 李馨
2229 沈雪兒	2230 林玉玲	2231 阿慕依・給降		
2232 徐詩涵	2233 許芮甄	2234 陳曉菁	2235 黃千惠	2236 黃友貞
2237 董雯琇	2238 廖美雅	2239 賴庭萱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慢速壘球交通指引圖

【男子組 A 球場】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慢速壘球交通指引圖

【男子組 B 球場】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慢速壘球交通指引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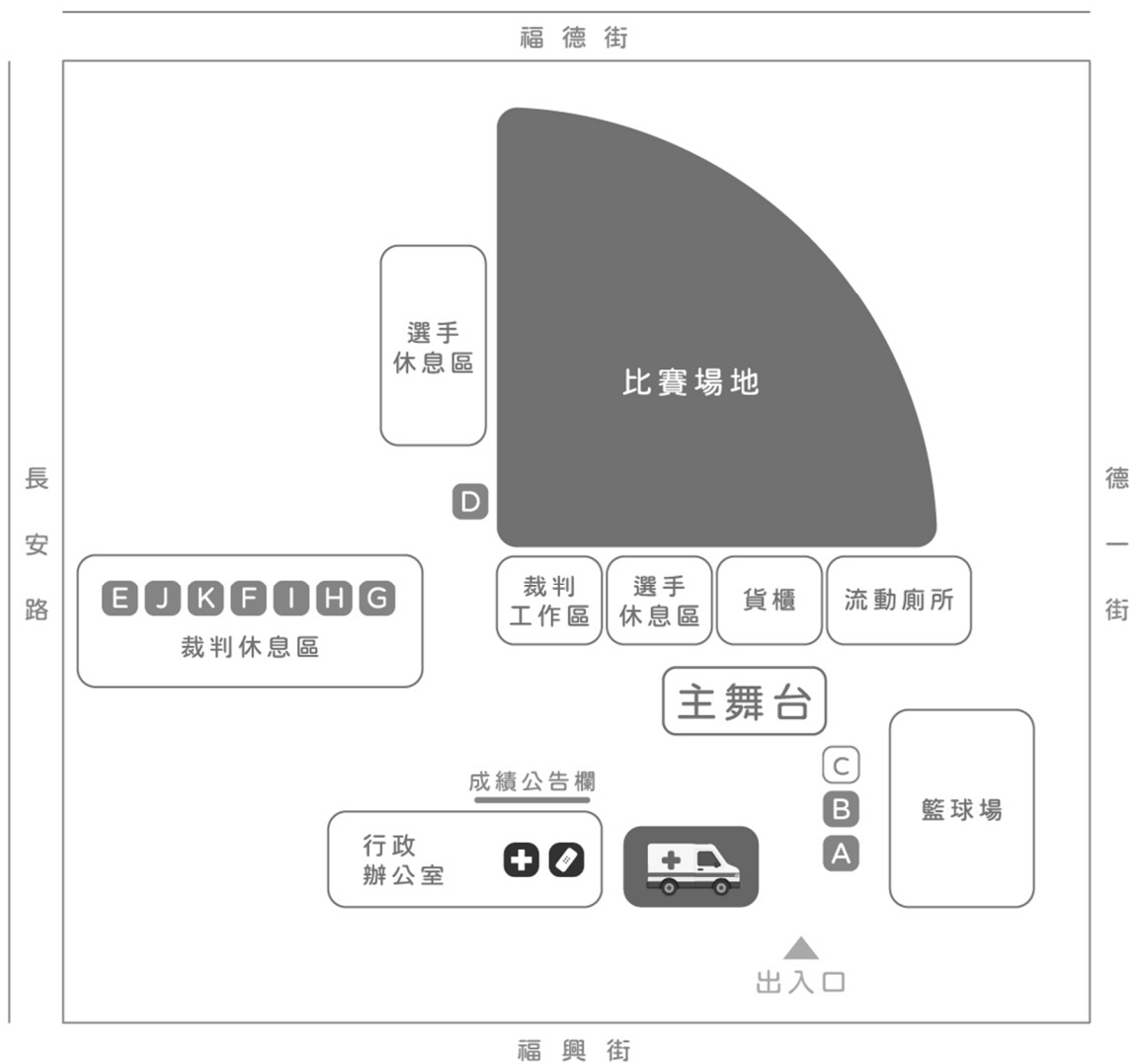
【女子組】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慢速壘球場地配置圖

【慢速壘球男子組 A】

桃園市觀音區草漯棒壘球場 (慢速壘球-男子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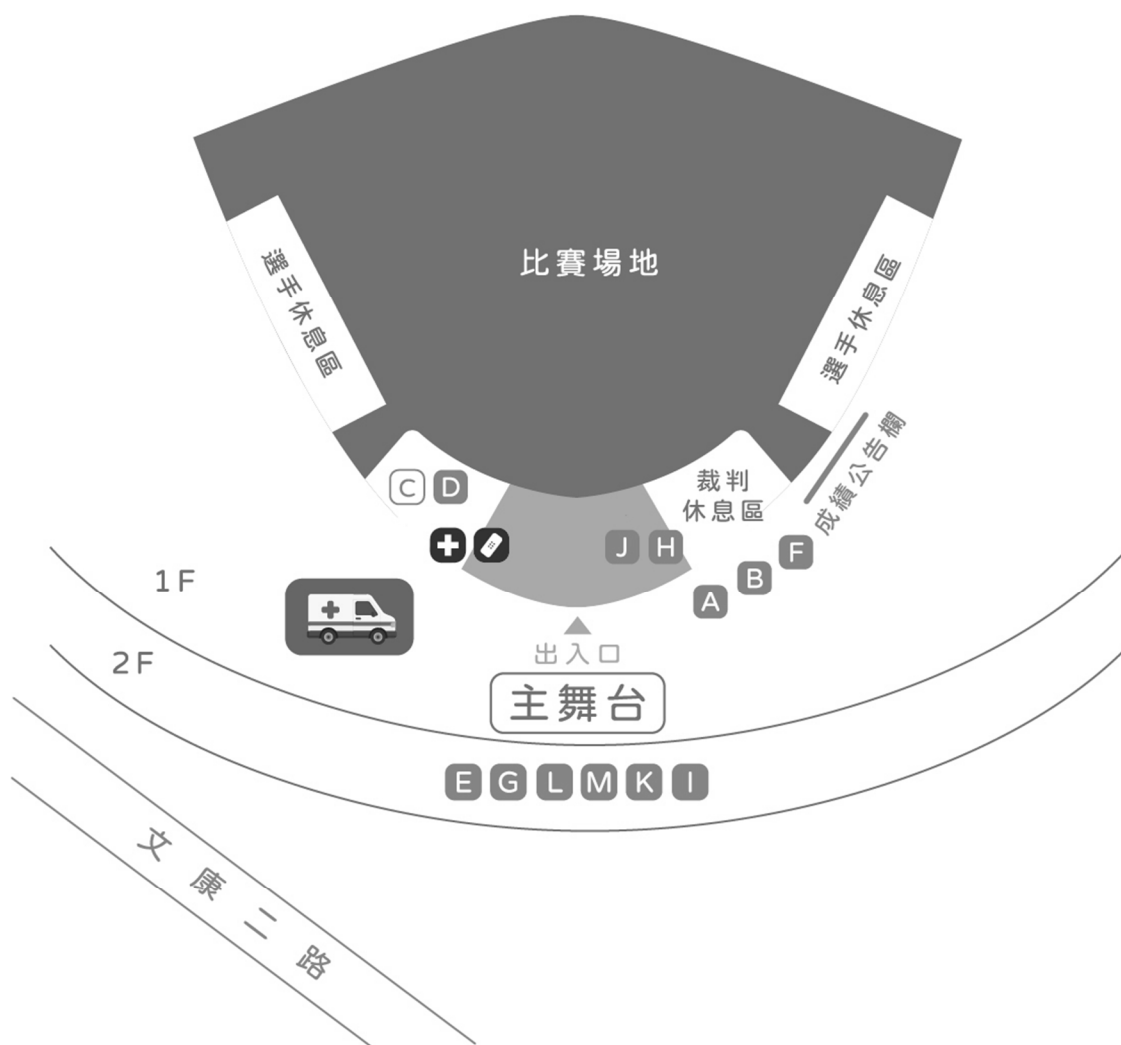


- | | | |
|---------------|-----------------|---------------|
| (A) 服 務 台 | (F) 資 訊 組 | (K) 紀 錄 組 |
| (B) 維 安 台 | (G) 場 地 暨 器 材 組 | (+) 醫 護 站 |
| (C) 檢 錄 區 | (H) 媒 體 席 | (/) 運 動 防 護 站 |
| (D) 音 控 | (I) 貴 賓 席 | |
| (E) 競 賽 紀 錄 組 | (J) 競 賽 組 | |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慢速壘球場地配置圖

【慢速壘球男子組 B】

青埔運動公園棒球場 (慢速壘球-男子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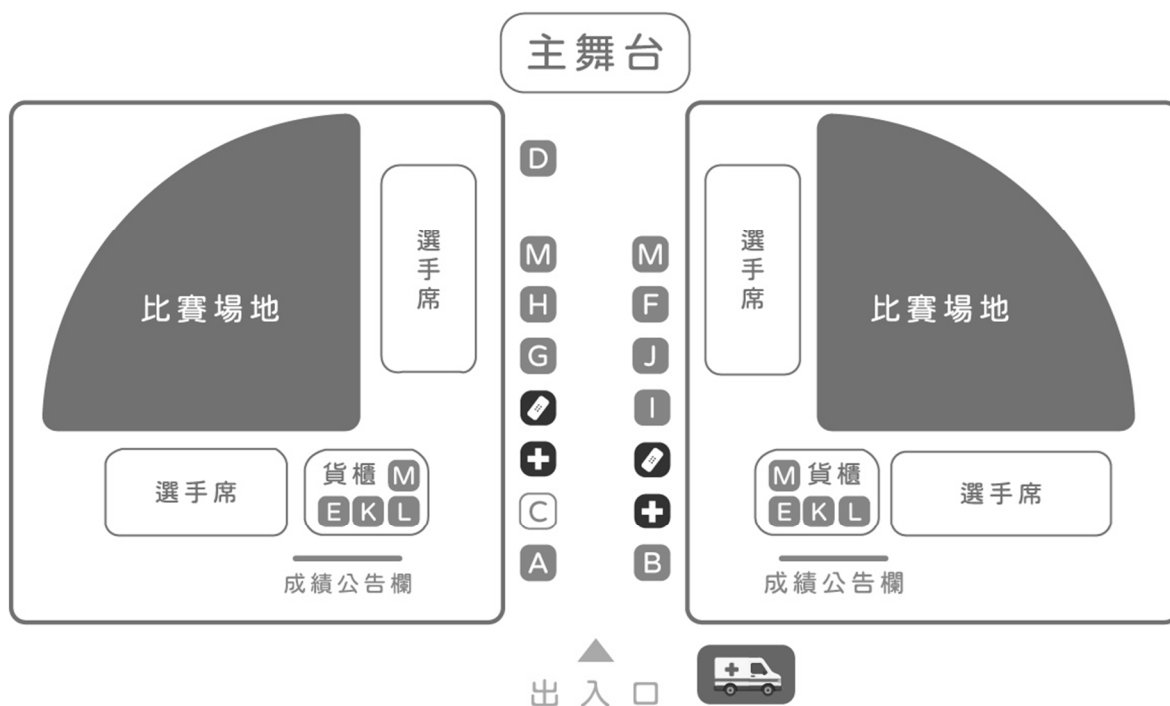


- | | | |
|---------|-------|---------|
| A 服務台 | F 獎品組 | K 貴賓席 |
| B 維安台 | G 資訊組 | L 競賽組 |
| C 檢錄區 | H 器材組 | M 紀錄組 |
| D 音控 | I 媒體席 | + 醫護站 |
| E 競賽紀錄組 | J 場地組 | 🩹 運動防護站 |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慢速壘球場地配置圖

【慢速壘球女子組】

桃園市立青埔慢速壘球場 (慢速壘球-女子組)



致善路二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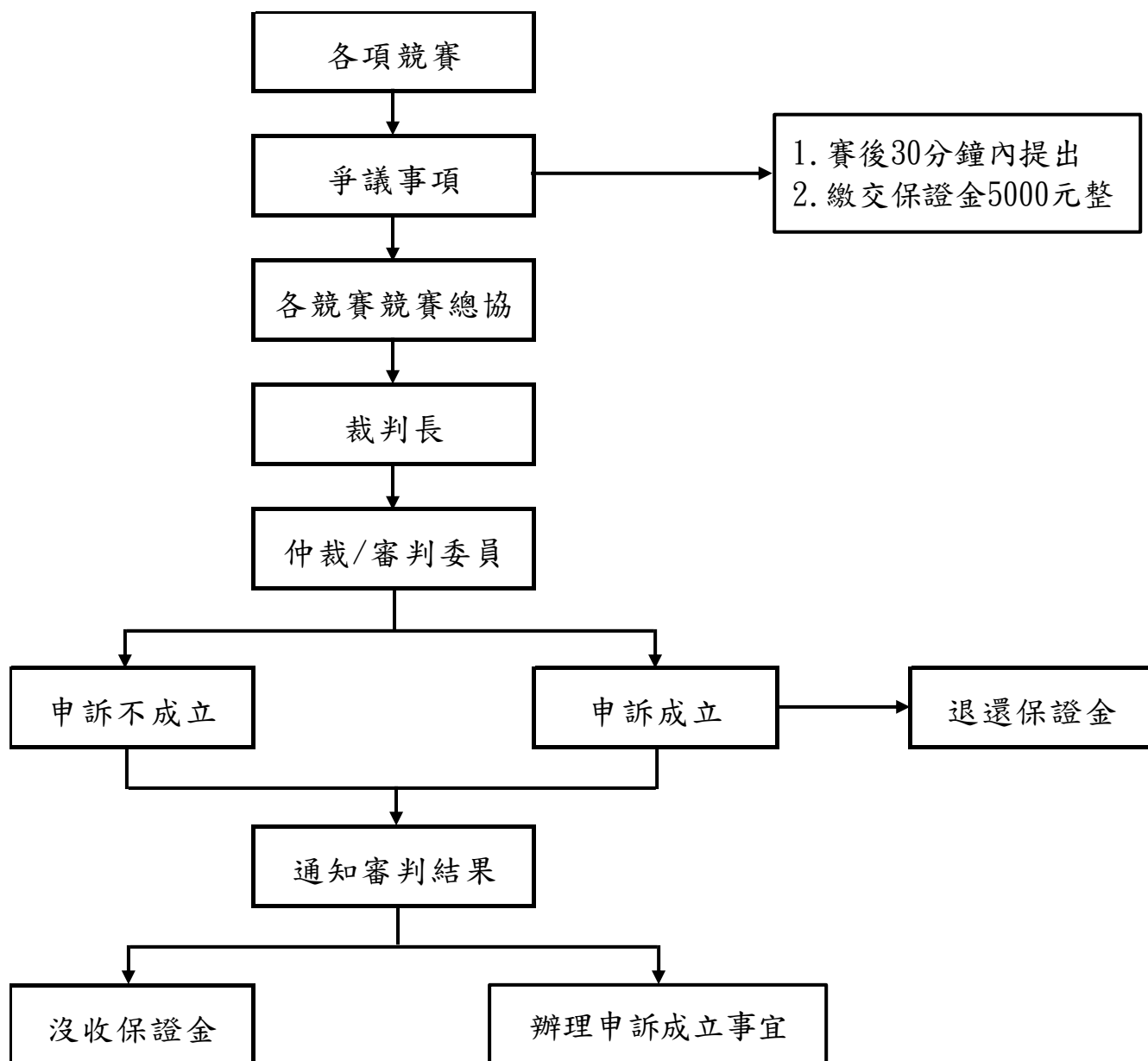


- | | | |
|---------|----------|---------|
| A 服務台 | F 獎品組 | K 競賽組 |
| B 維安台 | G 資訊組 | L 紀錄組 |
| C 檢錄區 | H 場地暨器材組 | M 裁判休息區 |
| D 音控 | I 媒體席 | + 醫護站 |
| E 競賽紀錄組 | J 貴賓席 | 運動防護站 |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競賽爭議申訴流程圖

依據 競賽規程 第十二條 申訴：

- 一、有關全民運競賽爭議申訴，應依據各競賽種類國際運動總會之競賽及相關規定辦理，若無明文規定者，先以口頭提出，並應於該場比賽結束後 30 分鐘內，以書面（如附件三、四）提出申訴，未依規定時間提出者，不予受理。
- 二、書面申訴應由該代表隊領隊或教練簽章(名)，並向該競賽種類之審判委員或裁判長正式提出，並繳交保證金新臺幣 5,000 元，如經審判委員會裁定其申訴未成立時，沒收其保證金。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運動競賽事項申訴書

申訴事由			糾紛發生時間及地點	
申訴事實				
證件或證人				
單位領隊	(簽名)	單位教練	(簽名)	年 月 日 時
裁判長意見				
審判委員會 判決				

審判委員會召集人 (簽名)

附註：1、凡未按各項規定辦理申訴者概不受理。

2、單位代表隊領隊簽名權，可依競賽規程之規定，由代表隊領隊本人簽名或教練簽名辦理。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選手資格申訴書

被申訴者姓名		單位		參加項目	
申訴事項				證件或證人	
聯名簽署單位	領隊或教練 (簽名)				
申訴單位	領隊或教練 (簽名)				
運動競賽審查會判決					

運動競賽審查會召集人 (簽名)

附註：1、凡未按各項規定辦理申訴者概不受理。

2、單位代表隊領隊簽名權，可依競賽規程之規定，由代表隊領隊本人簽名或教練簽名辦理。

中華民國 115 年全民運動會選手請假單

縣市（單位）			
姓名		電話	
競賽種類	項目	組別	
請假日期時間：民國115年 月 日 時 分			
請假原因（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選手簽名			
教練或領隊簽名			
裁判長簽章			

備註：

- 一、選手完成報名後，如因故無法參賽，應依大會競賽規程辦理請假手續。
- 二、請假時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 三、本請假單經裁判長核准後始完成請假程序。
- 四、未依規定辦理請假者，依 115 年全民運動會競賽規程相關規定辦理。